|  |  |
| --- | --- |
| **招 标 文 件** | |
| **项目名称：** | **2021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 |
| **项目编号：** | **GXZC2022-G1-001703-JDZB** |
| **联系电话：** | **0772-3700157** |

|  |  |  |
| --- | --- | --- |
| **采购人：** | **广西科技大学附属卫生学校** | |
| **采购代理机构：** | | **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

**2022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_Toc9195)

[第二章 采购需求 4](#_Toc16220)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32](#_Toc25632)

[第四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50](#_Toc14756)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55](#_Toc1751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3](#_Toc781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

（GXZC2022-G1-001703-JDZB）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2021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00月00日9：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ZC2022-G1-001703-JDZB

项目名称：2021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

预算总金额（元）：3796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2021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796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中医护理、康复护理实训室建设设备购置一批，儿科护理实训室建设设备购置一批，产科护理实训室建设设备购置一批，急救护理实训室建设设备购置一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如有）：3796000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60日内供货完毕。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无。

（2）业绩要求：无。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按照招标公告的规定获得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有规定时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00月00日起至2022年00月00日，每天上午08时3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3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

方式：网上下载。拟参与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使用账号登录或者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点击申请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00月00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没有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及现场开标环节，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使用CA认证编制、加密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 “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开标时间：2022年00月00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公告发布媒体：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

2.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节能环保、信息安全产品等有关政策，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3.注意事项：

（1）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政采云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7日左右，建议各供应商抓紧时间办理。

（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

（3）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点击右侧帮助文档查看供应商指南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4）CA证书申请方式及操作指南下载地址（现场申请方式见网址：

http://www.ccgp-guangxi.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8354055.html?utm=a0003.39a112b4.cmp001.d0002.f0464b20ff2a11eb873141bf9e381949（广西政府采购网）/网上申请方式见网址： http://www.ccgp-guangxi.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475957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710c91b2.0.0.f61ec33048e311ec8f35a7526728b6a4（广西政府采购网）-政采云CA证书办理操作指南）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西科技大学附属卫生学校

地址：广西柳州市柳石路257号

项目联系人：周君哲

项目联系方式：0772-255603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柳州市城中区东环大道230号居上V8城A座17楼1-4号

项目联系人：莫曼莉、李娜、梁玉凤

项目联系方式：0772-3700157

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2022年00月00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总体要求**

1.政府采购政策的应用

详见招标文件“评审方法及标准/政府采购政策应用说明”。

2.采购需求要求未尽事宜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约定。

3.标注“▲”的条款或要求系指实质性条款或实质性要求，必须满足，如存在负偏离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二、技术要求**

1.需实现的功能、目标及应用场景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2.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是

注：

（1）以上所述不接受进口产品的，供应商不得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列明接受进口产品的分项，供应商可以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但不排斥国内产品。

（2）如本项目接受进口产品，供应商选择提供进口产品，则提供的必须为全套全新原装进口产品，报价中应包括关税等所有进口环节费用并由中标供应商办理进口相关手续，供应商报价中应自行考虑海关关税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采购人不承担该政策变化所造成的费用增加。

（3）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4）其余内容以《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和《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财库[2008]248号）的相关规定为准。

3.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本项目应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为：详见技术指标要求

4.一般说明

（1）本章中如提及品牌型号，仅起参考作用。供应商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要实质上参照或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2）如要求提供检测报告的，检测报告或认证报告内容中若涉及外文说明，必须同时提供对应中文翻译说明，评审依据以中文翻译内容为准，外文说明仅供参考；产品检测报告应为报告正面、背面和附件标注的全部具体内容；产品检验报告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5.核心产品

**本项目为货物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 急救场景模拟器**

**6.技术要求标准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中医护理、康复护理实训室建设设备购置**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所属行业 | 技术参数要求 |
| 1 | 自然大标准针灸人 | 4 | 个 | 工业 | 1.总体要求：详细地标明14条主要经络线，身体右侧是361个经穴和48个经外穴以及骨度线，用“寸”来测量针灸点之间的距离。身体左侧是皮下组织，显示神经系统分布、动静脉、血管和肌肉构造，标明在主要经络线上手足部的经外穴。适用于中医教学、针灸和推拿等。  2.材质：玻璃钢。  3.尺寸：170CM高。 |
| 2 | 推拿拔罐手法练习模型人 | 4 | 个 | 工业 | 功能:  1.可进行针刺、推拿、拔罐、艾灸、刮痧、砭术多项中医技能的训练及考核;  2.高仿真人体背部模型，由头颈部至臀裂处，模型具有和真人同比例的背部肌肉造型，模型具有完整头部外形;  3.模拟皮肤柔软有弹性，触感真实，皮肤表面可捏起;  4.模拟皮肤采用新型耐火、耐高温复合材料制成，可进行真实的拔罐、艾灸操作，高温不会损伤模型;  5.模型具有真实的背部骨性标志，可触及肩胛骨、第7颈椎、各胸椎、腰椎的棘突等骨性标志;  6.可进行真实的拔罐操作训练考核;  6.1可进行闪罐操作;  6.2可进行走罐操作;  6.3真实模拟人体背部皮肤、肌肉组织结构，拔罐操作真实吸附于模型体表;  6.4可使用刮具、砭具等临床真实器具进行刮痧、砭术操作训练及考核;  7.使用真实艾条、艾柱进行悬起灸、雀啄灸、回旋灸、隔姜灸、隔盐灸等操作的训练及考核;  8.可使用临床针刺针进行针刺手法操作训练及考核；  9.可进行背部推拿手法操作训练及考核； |
| 3 | 十四经穴模型 | 2 | 个 | 工业 | 材质：PVC 高：85CM |
| 4 | 仿古针灸铜人 | 10 | 个 | 工业 | 1.材质：玻璃钢 高：170CM  2.针灸模型须显示14条经络线和三百五十四个穴位标识以及肌肉层组织 |
| 5 | 多媒体按摩点穴电子人体模型 | 2 | 个 | 工业 | 1.初级、中级按摩穴位及主要穴位共128个  2.模型尺寸：170CM  3.模型材质：玻璃钢  4.体表穴位采用黑色布料遮盖，便于学生判断学习。  5.经络穴位名称代码：符合国标GB/T12346-2021手指用一定的力度按模型穴位后，能在电脑显示屏上该穴位名称并同步播报穴名；  6.交互功能：若同时连接多媒体光电感应多媒体人体针灸穴位发光模型则多媒体光电感应多媒体人体针灸穴位发光模型同时相应发光显示；  7.通过人机对话，可对学生进行点穴测试；  8.点击穴位后，软件播报声音、屏幕显示穴位图像；  9.模型底盘：４脚轮木质底盘  10.穴位反应开关：微型轻触开关，点穴穴位128个  11.连接方式：电脑接口9芯串行通讯口RS-232（COM端口）／通用串行总线USB（备选）  12.硬件装置：多芯片微处理器系统 |
| 6 | 光电感应多媒体人体针灸穴位发光模型 | 1 | 个 | 工业 | （一）总体要求：  模型按国标GB/T12346-2021定位生产，针灸穴位共409个；  多媒体人体针灸穴位发光模型包含：计算机技术、电子控制技术、多媒体技术、腧穴理论；声音、屏幕、人体模型同步控制经络腧穴的信息；显示十二经脉循环流注，经脉络属表里对经关系，特定穴的分布；加之屏幕表层、浅层、深层穴位解剖图谱的配合，常见病的辩证施治、随证选穴的查询及处方输出，使学员对人体经络腧穴信息有更全方位的了解，更利于加深印象与理解掌握；同时，亦可用于临床与科研参考；  该模型系统须满足功能齐全，界面友好，易学易用，直观性强等要求;盘输入穴位代码、名称或拼音，快速查找经络腧穴信息；  鼠标点击图谱穴位，或移动箭头，信息检索直观明了；  下拉式菜单打开，直接选中；  光电感应器手持笔状“光电感应器”，点击该模型某腧穴（例“中府”），其腧穴立即发光且自动播音，播音内容可复选穴位的名称、穴位代码、穴位经络，同时计算机屏幕显现穴位的图谱信息。  （二）技术及性能要求  功能：  1.光电感应；  2.穴位发光，声音、屏幕、人体模型同步控制；  3.经络发光，十二经脉循环流注；  4.特定穴的分布；  5.表、浅、深层穴位解剖图谱；  6.常见病的辩证施治，随证选穴及处方输出。  指标：  1.电源：AC 220V 50Hz  2.功耗：20W  3.模型底盘：4脚轮木质底盘  4.模型材质：玻璃钢  5.经络穴位名称代码：符合国标GB/T12346-2021  6.发光元件：三色高亮度LED  7.发光经络数：14（含任督二脉）  8.发光穴位数：409（含经外奇穴）  9.电脑接口：9芯串行通讯口RS-232（COM端口）/通 |
| 7 | 智能推拿手法参数测定仪 | 2 | 个 | 工业 | 1.长\*宽\*高：50\*30\*15cm  2.表面采用最新人体仿真材料的虚拟肤质，能完全模拟人体肌肤的弹性、韧性和柔软度。 |
| 8 | 智能推拿手法参数测定系统 | 1 | 个 | 工业 | （一）总体要求：用于测定推拿手法动力学特征的仪器含硬件和软件两部分。其中硬件由测力平台、A/D转换卡和计算机组成。软件将对所有捕获的资料进行分析管理，输出并可打印结果。  （二）技术及性能要求  A.推拿手法力学信号采集  在推拿手法参数测定系统/四周下方，分别装有能识别上下、左右、前后三个方向力的应变感测器，可感应微小力的变化。  B.资料分析管理系统  1.基于WIN 7 32 bit平台。  2.借助WINDOWS介面特征，各项主要功能选择操作简便易行。  3.系统功能齐全：不同用户操作介面、资料获取、资料编辑、资料分析、资料管理、结果列印等。  4.智慧化功能提示，引导用户进行系统操作。  5.各项功能操作方便，只需滑鼠即可完成。  6.建有专家资料库，所用资料真实、可靠。  智能推拿手法参数测定系统整体结构  1.推拿手法实时模拟学习，推罐.拔罐训练.师生手法参数比较；  2.不同操作接口（包括：管理者用户、普通用户、个人用户）；  3.个人用户管理，在管理者用户接口可增删个人用户及手法类型，并可建立个人密码；  4.推拿手法智能评分功能；  5.数据管理（资料增删、分类、结果打印等）；  6.资料分析（三维压力曲线、合力作用力轨迹、轨迹面积比、平均周期、平均周期误、标准误水平）；  7.数据采集（出样频率、操作者、手法类型、操作时间）；  8.资料编辑（资料选择、资料剪辑）；推拿手法参数测定仪侧面结构特征；  9.推拿手法的采集、存储、参数处理及测度；  10.数据备份与恢复；  11.快捷帮助功能。 |
| 9 | 针刺手法参数测定仪 | 2 | 个 | 工业 | （一）总体要求：  系统具有针刺采集、存储、智能分析、学习、考试等功能。  1.实时采集针刺手法：  针灸手法参数测定仪可以实时采集针刺手法，并以波形图的形式显示在一坐标轴中，实时反映出针刺手法波形的各种参数实际数值。  2.资料智能化处理：  针灸手法参数测定仪可以采集的针刺手法各项参数进行智能分析，包括：针刺手法中提插、捻转、摇摆力的大小；提插的速度、位移；捻转的角速度；摇摆的角度；并且可以显示腹式手法的分层操作。  3.数据库功能：  针灸手法参数测定仪可以存储大量的针刺手法波形及其相关资料以形成专家针刺手法数据库或教师针刺手法数据库，随时可以查看，学习者可以及时调整自己的手法，力求做到针灸专家（教师）的手法基本一致，从而达到最佳学习效果。  4.考试能力：  针灸手法参数测定仪配备有考试、评分功能，授课老师可以将自己的或其他的专家手法课前输入系统，作为学习的榜样，评分系统根据这个标准进行评分。  （二）技术及性能要求  指标：  1.提插幅度范围0-18mm  2.输出电压变化0.40-2.80V  3.提插2厘米范围内的输出电压线形度（0.50±0.05）V/4mm  4.捻转范围≥7圈  5.捻转7圈输出电压范围1.0-2.8 V  6.每捻转1 圈（360 ْ）时输出电压线形（0.30±0.05）V/360ْ  7.摇摆转动范围±20 ْ  8.转动范围输出电压0.80-2.00 V  9.移动10 ْ -20 ْ时的输出电压变化范围为0.15±0.05 V  10.接口类型：USB |
| 10 | 多媒体人体针灸穴位教学系统 | 1 | 个 | 工业 | （一）总体要求：  内容包括经络腧穴学、刺法灸法学、临床治疗学、知识扩展等。  （二）技术及性能要求  1.知识全面，素材容量≥20G；  2.采用LCD液晶触摸22寸查询一体机，内容包括经络腧穴学、刺法灸法学、临床治疗学、知识扩展等；其中经络腧穴学部分，内容包含全身上百钟穴位，临床常用穴位的定位、解剖、主治、应用等；刺法灸法学包含定义、特点、应用等，并配图片和视频；临床治疗学部分包含急症、内科病证、妇科病证、儿科病证、皮外骨伤科病证、五官科病证、六大系统临床常见疾病，每种疾病的症状体征、症候分析、病因病机、辨证治疗、医案举例等内容；  3.系统设置详细的帮助功能，当使用者在操作上遇到困难时，可以查看帮助项目，自行解决操作问题；  4.触摸屏作为学习终端，全天24小时向学生开放，不需教师管理；  5.配置:双核处理器、内存≥2G、硬盘≥500G。 |
| 11 | 电脑中频治疗仪 | 2 | 个 | 工业 | 1.脉冲频率：0.5Hz～15Hz连续可调（500Ω负载电阻下），误差：±15% 。  2.脉冲宽度: 0.4~10ms （500Ω负载电阻下），误差：±30%。  3.输出电流：最大输出电流有效值不大于80mA。（500Ω负载电阻下）  4.输出幅度调节：每个增量不大于1mA或1A的变化离散的增加，最小输出增量不大于最大输出的2%。  5.输出方式：连续，断续。  6.输出通道：四通道独立输出，每通道独立设置。  7.治疗时间：分为5min～60min,分12挡（分度值5min），误差为±10%。  8.数码显示：脉冲频率、脉冲宽度、治疗时间。  9.每个脉冲电量：电治疗仪输出幅度最大时，每个脉冲的电量应大于7цC。  10.单个脉冲能量：输出脉冲宽度小于0.1s时，单个脉冲最大输出的能量不超过300mJ。  11.输出波形：双向不对称脉冲波。  12.连续工作时间：≥4h。  13.开路输出电压峰值：不大于500V。  14.安全类型：Ｉ类BF型。  15.工作制：间歇加载连续运行。  16.外型尺寸：490mm×400mm×200mm。 |
| 12 | 电针仪 | 6 | 个 | 工业 | 1.电源：内部电源DC9V+5％  2.电源适配器（输入AC220V±22V 50Hz±1Hz；输出DC9V）  3.输入功率：10.0VA  4.输出脉冲波形：非对称双向脉冲波  5.输出脉冲路数：六路输出  6.最大输出功率：0.3VA250Ω负载阻抗下）  7.输出脉冲频率：1~100Hz可调，允差为±15％  8.工作模式：连续波工作模式：连续  9.断续波工作模式：工作15秒，停5秒  10.疏密波工作模式：疏密频率与密波频率之比为1:5，疏波工作5秒，密波工作10秒（断续波、疏密波时间允差为±15％）  11.输出电流限值：≤10mA（250Ω负载阻抗下）  12.输出直流分量：0  13.输出脉冲宽度：0.2ms±30％ |
| 13 | 按摩床 | 10 | 张 | 工业 | 1.外形尺寸：1900\*630\*650mm  2.扶手板尺寸：175\*100mm  3.底板尺寸：900\*315mm  4.最大承重：175kg |
| 14 | 神经肌肉刺激仪 | 2 | 个 | 工业 | 1.脉冲频率：0.5Hz～15Hz连续可调（500Ω负载电阻下），误差：±15% 。  2.脉冲宽度: 0.4~10ms （500Ω负载电阻下），误差：±30%。  3.输出电流：最大输出电流有效值不大于80mA。（500Ω负载电阻下）  4.输出幅度调节：每个增量不大于1mA或1A的变化离散的增加，最小输出增量不大于最大输出的2%。  5.输出方式：连续，断续。  6.输出通道：四通道独立输出，每通道独立设置。  7.治疗时间：分为5min～60min,分12挡（分度值5min），误差为±10%。  8.数码显示：脉冲频率、脉冲宽度、治疗时间。  9.每个脉冲电量：电治疗仪输出幅度最大时，每个脉冲的电量应大于7цC。  10.单个脉冲能量：输出脉冲宽度小于0.1s时，单个脉冲最大输出的能量不超过300mJ。  11.输出波形：双向不对称脉冲波。  12.连续工作时间：≥4h。  13.开路输出电压峰值：不大于500V。  14.安全类型：Ｉ类BF型。  15.工作制：间歇加载连续运行。  16.外型尺寸：490mm×400mm×200mm。 |
| 15 | 温热电针仪 | 2 | 个 | 工业 | 1.操作方式：一键飞梭+液晶屏操作  2.具有灸疗，温针灸，电针灸，温热电针灸多功合一  3.通道数：单通道柜式机，12个艾灸头，4个温热电针  4.时间设定：时间设置范围为0~99min：单步长1min，递增(减)步长为1个单步长。  5.定时精度：误差为不大于±5%。  6.定时提醒：定时时间到后有声音提示功能。  7.艾灸功能：艾灸输出恒温温度范围为30℃~70℃，步长为1℃，误差为不大于±5℃。  8.温热电针和无创针灸功能  输出波形模式可选择：连续波、疏密波、轻锤波、按摩波1、按摩波2、按摩波3。  9.波形参数  a）连续波、疏密波、轻锤波为非对称双向三角尖波，其中脉冲周期为0.01s~2.00s可调，步长为0.01s，误差为±10%。疏密波中密波频率：疏波频率=4:1。  b）按摩波1是由三角波对轻锤波进行幅度调制的波形，其中脉冲周期为0.02s~0.24s可调，步长为0.01s，误差为±10%；调幅度为100%±15%。  c）按摩波2是由锯齿波对轻锤波进行幅度调制的波形，其中脉冲周期为0.02s-0.24s可调，步长为0.01s，误差为±10%；调幅度为100%±15%。  d）按摩波3由变宽度的连续波、变周期的轻锤波和疏密波组成。  e）治疗仪温热电针输出脉冲幅度(负载为2509电阻)峰峰值为0~30V可调，误差为±10%；开路时输出电压峰值≤200：输出强度设定显示范围为0-~99，无量纲数；脉冲宽度为0.3ms±30%。 |
| 16 | 双头艾灸仪 | 2 | 个 | 工业 | 1.孔数：两孔  2.大孔规格：插直径4cm的艾条  3.材质：不锈钢  4.功率：250W  5.灯泡：220V |
| **二、儿科护理实训室建设设备购置**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所属行业 | 技术参数要求 |
| 1 | 多功能婴儿 | 20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拟5个月真实婴儿的生长发育状况，体重6kg±1kg，身高65cm±5cm，全身皮肤柔软有弹性，内部具有全身骨骼结构，各部位关节灵活，可摆放多种诊疗体位。  2.模型头颈部关节灵活，头可后仰，模拟真实婴儿鼻腔，口腔，咽，喉，会厌，声门气管。  3.可进行经口气管插管训练。  (1)暴露声门：模型头部可后仰；操作者左手持喉镜，将喉镜镜片通过舌与硬 腭沿中线向前推进插入会厌软骨内，用力向前上方提起，会厌翘起紧贴喉镜片，即显露声门。  (2)插管：模型模拟真实婴儿声门，气管；操作者右手持气管导管，斜口端对准声门裂，轻轻插过声门，进入气管；插管成功后对气管插管吹气，可见 胸廓起伏，插管位置正确。  ▲4.模型具有智能检测功能，插管深度过深有警报提示，为训练过程评估提供依据。 |
| 2 | 婴儿床套装 | 20 | 个 | 工业 | 1.床架采用不锈钢制成，不生锈，坚固耐用。  2.婴儿盆采用透明环保ABS材料制成，方便擦拭清晰。  3.婴儿盆可倾斜，角度范围-15°- +15°。  4.四个轮子采用制动脚轮，稳定安全性强，无噪音。  5.本产品底层可存放婴儿使用器械或物品，方便护理。 |
| 3 | 婴儿照护套装 | 20 | 个 | 工业 | 1.外形逼真，四肢可活动。  2.可进行语音提示脉搏频率，提示肛温状态。  3.会啼哭，会恐惧。  4.具有饥饿功能。  5.可为婴儿替换尿布。  6.在开机状态下，婴儿随着时间的推移会进入饥饿或尿湿状态。 |
| 4 | 婴儿玩具 | 10 | 个 | 工业 | 材质：环保塑料，样式可以根据需求定制 |
| 5 | 婴儿视觉触觉训练用具 | 5 | 个 | 工业 | 适用于0-3岁婴儿。材质：环保塑胶/木质/毛绒布 |
| 6 | 抚触台 | 10 | 台 | 工业 | 1.产品尺寸：100\*80\*85cm  2.产品材质：木质软包  3.产品特点：  （1）外包全新人造皮革，内置加厚海绵，柔软舒适安全；  （2）防水防尿无异味，不易变形，表面光滑，使用寿命长； |
| 7 | 受伤婴儿模型 | 5 | 个 | 工业 | 1.模拟人全身各处表现不同严重程度烧伤外观。Ⅰ度（红斑性）：模块皮肤红斑、干燥、无水泡。浅Ⅱ度（水疱性）：表皮全层、真皮浅层烧伤，红肿明显，大小不一的水疱，疱壁薄，基底潮红。深Ⅱ度（水疱性）：水肿明显，水疱较小，疱壁较厚，基底发白或红白相间。Ⅲ度（焦痂性）：皮肤全层、皮下、肌肉或骨骼烧伤，创面无水疱，干燥如皮革，呈蜡白或焦黄色甚至炭化，形成焦痂。  2.高仿真婴儿为10个月大小，全身皮肤柔韧,皮下组织有弹性，外观逼真，触感真实。  3.高仿真婴儿体内具有完整的全身骨骼、关节韧带、肌肉组织真实,可实现人体各种仿生动作，可任意摆放各种诊疗体位。 |
| 8 | 标准型智能婴儿互动照料模型 | 5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外形逼真可爱，四肢可活动。  2.可语音提示肛温状态。  3.会啼哭，会恐惧，可睁眼。  4.有饥饿功能，可模拟喂奶、有吸吮动作。  5.可为婴儿更换尿布。  6.在开机状态下，婴儿随着时间的推移会进入饥饿或尿湿状态。 |
| 9 | 食物模型套装 | 5 | 个 | 工业 | 1.材质：高分子仿真胶  2.用途：用于教学培训使用  3.支持定制 |
| 10 | 体长测量秤 | 20 | 台 | 工业 | 1.最大称量：20kg  2.测量范围：10-100cm  3.显示分度值：5g |
| 11 | 婴儿生长发育指标模型 | 5 | 个 | 工业 | 1.模型共有2种不同生长指标的新生儿仿真模型，此2种模型人为1套，并配有带身高测量托盘的体重秤，供学生训练与考核用。全身具有柔韧的仿真皮肤，皮下与肌肉组织，手感真实，触有弹性。  2.上述2种新生儿模型（均为男孩儿）其身高分别为：46.5CM、50CM；头围分别为：31CM、34CM；体重分别为：2.3KG、3.3KG。  3.身长测量：新生儿仿真模型的膝关节及踝关节可自由活动，在自然状态下腿部呈弯曲状态，在测量新生儿身长时，操作者可拉直新生儿的膝关节，并且可推直新生儿的脚，使之与腿部呈90度角。  4.该仿真模型的内部有电路，当操作者在测量新生儿过程中，如出现未及时托住颈部使新生儿头部明显后仰，红灯亮。 |
| 12 | 婴儿营养不良模型 | 5 | 个 | 工业 | 1.高仿真婴儿为10个月大小，全身皮肤柔韧,皮下组织有弹性，外观逼真，触感真实。  2.高仿真婴儿体内具有完整的全身骨骼、关节韧带、肌肉组织真实,可实现人体各种仿生动作，可任意摆放各种诊疗体位。  3.模型年龄为10个月婴儿，但身长仅为67厘米，头围46厘米，胸围43.5厘米。  4.该模型关节灵活，完全可按临床婴儿生长发育指标测量要求摆放体位。  5.可供学生进行婴儿生长发育指标测量训练。 |
| 13 | 婴儿头部模型 | 10 | 个 | 工业 | 1.完整的婴儿头部仿真模型，头皮和血管的材质柔韧、耐针刺。  2.双侧头部共有8条血管构成头皮静脉系统，皮下血管隐约可见。  3.可进行静脉输液、采血和注射给药。  4.配血液循环加压装置，可模拟静脉血管充盈，静脉穿刺有落空感并见回血，静脉血循环流动，可逼真的完成静脉输液，输液滴数可控制。  5.可进行输液泵或注射泵的使用训练。 |
| 14 | 婴儿心肺复苏模型 | 5 | 个 | 工业 | 1.模型是一个高仿真的婴儿心肺复苏模型，带有感应器可以对按压和通气进行实时反馈，可以识别学员操作的规范性，并提供量身定制的质量改进建议，用于高质量心肺复苏术（QCPR）的培训。  2.支持从互联网上免费下载专用的导师应用程序（导师APP）和学员应用程序（学员APP）到个人的手机或平板电脑上，非常方便监测到操作数据，也可以外接专用的电子显示器（选配），可以显示下述心肺复苏技能的重要操作数据。  3.培训事件后的表现汇报，包括心肺复苏评分和改善提示。  4.关于按压回弹、深度和速率、手部位置、通气量、按压次数和通气循环详细信息。  5.带声音反馈的窒息训练（抢救成功后，模拟婴儿会发出哭声）。  6.模拟婴儿头部倾斜，可以训练打开和关闭气道。  7.有让学员掌握寻找的、可见的的体表标志：乳头、肋骨、乳房尖端。  8.配置：套装设计，每个套装含婴儿模型4个，婴儿衣服4件，说明书1本。 |
| 15 | 婴儿游戏套装 | 5 | 个 | 工业 | 1.内芯采用高密度海绵，圆角设计  2.模块多样性可随场地随心搭配自由组合摆放，适用多种不规则场地。  3.能锻炼小孩四肢协调能力、平衡能力。 |
| 16 | 婴儿骨折包扎模型 | 5 | 个 | 工业 | 1.高仿真婴儿为10个月大小，全身皮肤柔韧,皮下组织有弹性，外观逼真，触感真实。  2.高仿真婴儿体内具有完整的全身骨骼、关节韧带、肌肉组织真实,可实现人体各种仿生动作，可任意摆放各种诊疗体位。  3.下肢可用于骨折外固定架的护理。  4.可进行克雷氏骨折诊断、救治训练。  5.可进行根骨骨折诊断、救治训练。 |
| 17 | 窒息模型 | 5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型体内具有完整的全身骨骼，体表无缝包裹仿真皮肤，全身具有柔韧的仿真皮肤，外观逼真，材质柔软。  2.具有逼真的口腔（舌、悬雍垂）等解剖结构。  3.模型模拟轻度窒息的新生儿，可表现口唇紫绀，手、脚紫绀。  4.模型内置电池。  ▲5.可将模型口腔内注入液体模拟被窒息状态，操作者可进行清理口鼻腔羊水训练，操作成功刺激新生儿足底，可表现大声啼哭。 |
| 18 | 音响 | 1 | 个 | 工业 | 1.颜色：黑色  2.材质：木质  3.声道：2.0声道  4.尺寸：155\*216\*215mm |
| 19 | 推拿婴儿 | 10 | 个 | 工业 | 1.材质：PVC材质  2.高度：48cm  3.高清雕刻字体技术，手臂、头部、跨步都可以旋转，可扎针、推拿训练。  4.配件：穴位挂图1张  5.针刺针1包 |
| 20 | 小儿全身穴位模型套装 | 5 | 个 | 工业 | 1.材质：PVC材质  2.高度：48cm  3.高清雕刻字体技术，手臂、头部、跨步都可以旋转，可扎针、推拿训练。  4.配件：穴位挂图1张  5.针刺针1包 |
| 21 | 小儿推拿按摩床 | 20 | 张 | 工业 | 1.尺寸：120\*60\*65cm  2.床腿：4\*4cm方管  3.床面：4cm海绵 |
| 22 | 诊疗床 | 10 | 张 | 工业 | 采用防水透气皮革，高弹柔软饱满海绵，环保耐腐蚀钢架，橡胶耐磨防滑脚垫。 |
| 23 | 儿童穿刺操作护理模型 | 2 | 个 | 工业 | 1.全身具有柔韧的仿真皮肤，皮下与肌肉组织，全身骨性标志明显。体内为完整的仿生骨骼结构，关节灵活，牢固耐用，可完成各种仿生动作，任意摆放体位。  2.可进行洗胃训练：模型模拟真实胃容量，胃内可添加有色颜料进行模拟冲洗训练，进行反复冲洗直至洗出液无色无味；  3.模型双侧鼻腔通畅，可经鼻进行气管深部吸痰训练；可经口进行咽喉部吸痰训练，正确操作可吸出痰液；  4.双侧三角肌、双侧股外侧肌可以进行肌肉注射。  5.可进行运送患者训练、协助患者变换卧位、约束带使用等整体的护理训练。  6.模拟真实而儿童鼻腔，口腔，咽，喉，会厌，声门气管，可进行眼与耳冲洗、口腔护理、头发护理、吸氧训练。  7.可进行冷热疗法训练、背部按摩等训练。  8.模型双侧鼻孔通畅，均可鼻胃管插管训练，模型可检测鼻胃管的插管长度，插入正确位置，可通过回抽胃液及气过水声听诊，判断插管位置是否正确；可训练胃肠减压术、胃液采取术。 |
| **三、产科护理实训室建设设备购置**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所属行业 | 技术参数要求 |
| 1 | 示教母乳喂养婴儿 | 2 | 个 | 工业 | 1.模型采用高分子聚合材质，外观和触感都接近真实的人体。  2.模型的重量在4kg左右，按4个月大，平均体重6kg的体感来设计，触感柔软。  3.可以将婴儿放在婴儿车里，进行一系列的护理训练，例如添加辅食，练习穿衣服等。 |
| 2 | 佩戴式乳房模型 | 10 | 个 | 工业 | 1.材质柔软，手感逼真，佩带方便。  2.有多种常见乳腺肿瘤；质地坚硬、表面不光滑的恶性肿瘤。质地柔软、表面平滑的良性肿瘤。  3.可进行乳房检查训练。 |
| 3 | 乳房按摩模型 | 10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型仿真模拟成年女性乳房外观，手感真实、形态逼真，皮肤柔软有弹性。  2.模型包含三个乳房，中间为正常乳房，可进行乳房检查示教及对比，左右两侧的乳房分别包含不同类型的肿瘤模块（性肿瘤大、小，良性肿瘤大、小），供学生进行乳房检查训练及考核使用。  3.可进行乳房按摩训练。 |
| 4 | 哺乳期乳房模型 | 10 | 个 | 工业 | 1.材质：TPR  2.尺寸：20\*12\*7CM，重0.55公斤  3.模型可水洗，不破碎。  4.手感真实 |
| 5 | 孕妇护理套装 | 10 | 个 | 工业 | 1.模型适用于成年男性、未婚未育女性、学生、婚前教育等学习。  2.13KG的腹部模拟真实的40周腹部，也可通过调节子宫腔内的液体，  3.模拟孕妇不同的月份的妊娠状态  4.着装式设计，可进行四步触诊法、乳房的护理等产前检查。  5.穿戴都可体验怀孕期间，因子宫增大，引起胸闷、腰痛、尿频等一系列生理状态，  6.也可体会腹部增大后对孕妇生活带来的种种不便，体验孕期的过程。  7.可给子宫注入温水，模拟羊水温度，也可测量宫高和腹围。 |
| 6 | 新生儿脐带管理模型 | 10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男性新生儿全身模型，头部、四肢均可活动。  2.脐带外型逼真，内有脐静脉和脐动脉。  3.可进行新生儿脐带结扎及护理操作训练，手感真实，脐带有一定长度可连续使用多次。  4.配有多条备用脐带模型。  5.可进行新生儿哺乳、擦浴、穿衣、换尿布等基础护理操作。 |
| 7 | 新生儿护理模型（男/女） | 20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外形可爱，头部和四肢可以活动。  2.具有口、鼻；可清洁眼、耳、鼻及口腔。  3.可行换尿布、洗澡、脐带护理、包裹练习和新生儿抱持练习。  4.可行测量身高、测量头颅周长、测量胸围、腹围等。 |
| 8 | 新生儿处理与轻度窒息训练模型 | 5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型体内具有完整的全身骨骼，体表无缝包裹仿真皮肤，全身具有柔韧的仿真皮肤，外观逼真，材质柔软。  2.具有逼真的口腔（舌、悬雍垂）等解剖结构。  3.模型模拟轻度窒息的新生儿，可表现口唇紫绀，手、脚紫绀。  4.模型内置电池。  ▲5.可将模型口腔内注入液体模拟被窒息状态，操作者可进行清理口鼻腔羊水训练，操作成功刺激新生儿足底，可表现大声啼哭。 |
| 9 | 新生儿洗浴电子监测考核训练模型 | 10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型符合真实足月新生儿的体重、身长、头围、胸围、身体比例和解剖结构。全身具有柔韧的仿真皮肤，皮下与肌肉组织，具有仿真骨骼结构，手感真实，触有弹性。  2.能摆放各种仿生体位，关节活动度高。  3.面部结构模拟真实，鼻孔通畅，耳廓逼真。  4.新生儿的脐部、残留脐带外观形态逼真，皮肤柔软，有弹性，手感真实。  5.模型可进行新生儿洗浴训练，洗浴时可用拇指和中指将两耳向内盖住耳孔，头可后仰清洗头部、脸部、身体。  6.可进行脐带护理，可用75%酒精棉签从脐部中间向外轻轻擦拭。  7.可进行鼻腔、耳部护理，用棉签清洁鼻腔及外耳道。  ▲8.若操作不当，使模型头部过度后仰，会有报警提示,新生儿采用无线充电模式。 |
| 10 | 孕妇产程检查护理人 | 8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模拟产妇  1.模拟产妇为自然大整体模型，具备真实人体的仿真结构，满足真实情景的实训建设需求。  ▲2.外观表现为整体的柔韧性仿真皮肤，触感逼真、富有弹性；体内具有完整的全身骨骼仿真结构，体现真实的骨性标志，仿真骨骼弯曲断裂强度大于95Mpa 坚韧耐用 。  3. 全身各部位活动的关节，结构牢固耐用，可摆放各种体位。  4.模拟产妇外阴符合产时解剖学特点；会阴体长度6cm、阴道口柔韧、富有弹性，具有拉伸撕裂强度大于500%的耐用性。  5.模拟产妇满足分娩过程（期前、期中、期后）的各项技能操作与情景设置，包括：①外阴消毒满足消毒液冲洗的方式；②胎儿分娩体位的任意设置，并真实将胎儿娩出；③各种难产的设置与难产处理训练；④胎头可固定于产道内；⑤阴道口可见着冠状态；⑥胎儿娩出有仰伸状态的表现。  模拟新生儿  1.模拟新生儿为足月胎儿大小，也可选配不同大小的胎儿。  ▲2.外观表现为整体的柔韧性仿真皮肤，触感逼真、全身无缝防水；内部为全身骨骼，各部位活动的关节可摆放各种体位。  3.模拟新生儿可进行以下操作，包括：①前囟、后囟的触摸；②臀部有仿真骨盆；③完整的口鼻结构与足部可进行新生儿的处理；⑤无缝的皮肤可进行沐浴、清洗、擦背等各种护理。  脐带胎盘  仿生的脐带，脐带里有两条动脉一条静脉可进行断脐、脐静脉注射、脐带护理等操作。  4.仿生的胎盘，胎盘有胎膜、小叶等仿真结构。 |
| 11 | 妇科护理训练模型 | 2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具有高度灵活的关节，头部（前倾、后仰、开举下颌）；颈部（旋前、旋后、前屈、后伸）；躯干（旋前、旋后、前屈、后伸）；四肢（旋前、旋后、展收、屈伸、旋内、旋外；髋关节的内收、外展；腕关节和踝关节的屈伸、展收），可实现各种体位的摆放。  2.具有完全仿真的头颈部，面部材质柔软、手感真实；逼真的口腔（牙齿、舌、悬雍垂），逼真的气道（会厌、声门、喉、杓状软骨、声带、气管）和食道，连接胸腔内仿真的肺和胃。  3.可进行经口、气管插管的操作；鼻胃管插管/洗胃、鼻饲法的操作；经口、鼻、气管造口吸痰法的操作；吸氧法的操作；气管切开术后护理。  4.可进行脸部护理、头发护理、口腔护理、假牙清洁护理。  5.模拟瞳孔一侧正常一侧散大的观察对比。  6.女性模拟人可乳房检查和乳房护理。  7.具有质感高度逼真的（男/女）会阴，材质的拉伸率和抗撕裂强度极高，可进行（男/女）导尿术的操作、留置导尿及护理、灌肠术的操作、阴道护理，可使用阴道窥器。  8.可进行臀部肌肉注射、臀部压疮护理，配全套四个阶段压疮护理模块。  9.可进行上臂肌肉注射。 |
| 12 | 孕妇产科检查电子标准化病人 | 2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外观形象，材质柔软，手感逼真。  2.模拟怀孕7个月的孕妇，可充气调整腹部隆起。  3.可进行四部触诊法、骨盆外测量、胎心监护、产前乳房护理。  4.胎心音的频率可在80次/分钟～220次/分钟范围内任意调节。  5.可用听诊器在模拟孕妇腹部进行胎心音听诊，也可将胎心音“外放”示教。  6.控制器可显示胎心数值，也可屏蔽显示进入考核模式。  7.可方便的掀开标准化病人腹部外皮，调整模拟胎儿体位。 |
| 13 | 四步触诊训练模型 | 2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型为成年女性腹部、盆部及大腿上1/3半身模拟人，解剖结构准确、皮肤柔软有弹性，手感逼真。  2.可进行宫高、腹围的测量，并可调节宫高和腹围大小。  3.可进行四部触诊法操作，可改变胎产式和胎方位及先露部下降距离。  4.可使用听筒进行胎心音听诊。 |
| 14 | 电子乳房护理训练模型 | 2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外观形象，材质柔软，手感逼真。  2.提供多种乳房病变特征，满足教学的需要。  3.可触及质地坚硬、表面不光滑的恶性肿瘤结节。  4.可触及质地相对柔软、表面平滑的良性肿瘤结节。  5.可见乳房橘皮样改变、炎性乳癌的皮肤改变。  6.可触及质地较硬的左锁骨上淋巴结和质地较硬的腋窝淋巴结。  ▲7.触诊操作力度过大时或触诊手法错误时模型有“痛”的语音提示。  8.视诊可见乳头破溃及血性液体溢出。 |
| 15 | 人工流产模拟子宫 | 1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有三个孕6-7周的模拟子宫：水平位子宫、前倾位子宫、后倾位子宫。  2.子宫可打开，置放模拟妊娠囊。  3.宫口可已插入扩宫器、刮匙，模拟刮宫操作。  4.配有底座，可正确固定子宫位置。 |
| 16 | 产前宫颈变化示教模型 | 1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型共分六件。  2.宫颈口没有扩张，颈管没有消失；  3.宫颈口扩张2厘米，颈管消失50%；  4.宫颈口扩张2厘米，颈管完全消失；  5.宫颈口扩张5厘米，颈管完全消失；  6.宫颈口扩张7厘米，颈管完全消失；  7.宫颈口扩张9厘米，颈管完全消失。 |
| 17 | 新生儿护理模型 | 10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外形逼真可爱，头部和四肢可以活动。  2.具有口、鼻；可清洁眼、耳、鼻及口腔。  3.可行换尿布、洗澡、脐带护理、包裹练习和新生儿抱持练习。  4.可行测量身高、测量头颅周长、测量胸围、腹围等。 |
| 18 | 新生儿脐带管理模型 | 2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男性新生儿全身模型，头部、四肢均可活动。  2.脐带外型逼真，内有脐静脉和脐动脉。  3.可进行新生儿脐带结扎及护理操作训练，手感真实，脐带有一定长度可连续使用多次。  4.配有多条备用脐带模型。  5.可进行新生儿哺乳、擦浴、穿衣、换尿布等基础护理操作。 |
| 19 | 会阴切开与缝合护理模型 | 10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块皮肤手感真实，富有弹性。  2.三个带有不同切口的外阴：正中切口、左侧切口和右侧切口。 |
| 20 | 乳房检查与按摩示教模型 | 2 | 个 | 工业 | 1.三个逼真的大小不同的女性乳房模型，置于CD杯中，用以训练和实践乳房检查。  2.材质：硅胶  3.两只乳房内含有良性和恶性肿瘤不同的生长阶段；  4.一只健康乳房。 |
| 21 | 产科护理床（含床头柜） | 10 | 个 | 工业 | 1.规格：2080\*980\*500mm  2.功能：背部升降0~85° ，腿部升降0~45°，床头尾板可拆。  3.材质：床架、床板、床脚碳钢制造，并经二度磷化后静电抗菌粉体喷涂，ABS强化床头尾板，铝合金护栏，床面一次冲压成型，有透气孔。  4.配置：手摇安全限位摇杆2支，床体可承重250kg以上，四个5寸豪华静音刹车轮，铝合金护栏1付，输液杆1支，引流挂钩2个，病号插卡1个。 |
| 22 | 治疗车 | 10 | 台 | 工业 | 规格：800\*500\*850mm，材质：不锈钢，环保塑料组成 |
| 23 | 婴儿床 | 10 | 张 | 工业 | 规格：720×430×900mm，材质：不锈钢，环保塑料组成 |
| 24 | 四步触诊、肛查、阴道检查监测考核指导模型 | 10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型为成年女性腹部、盆部及大腿上1/3半身模拟人，解剖结构准确、皮肤柔软有弹性，手感逼真。  2.可进行宫高、腹围的测量，并可调节宫高和腹围大小。  3.可进行四部触诊法操作，可改变胎产式和胎方位及先露部下降距离。  4.可使用听筒进行胎心音听诊。 |
| 25 | 妇科检查及操作模型 | 10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正确的妇科检查体位，模型体表皮肤柔韧，手感逼真。  2.带有8个子宫、8个宫颈，可任意组合。  3.可进行的操作：双合诊检查、三合诊检查、直肠指诊、阴道镜检查、宫颈检查、阴道涂片。  4.子宫模型为：中等后倾子宫（2个）、前倾前屈子宫、子宫肌瘤、左侧输卵管炎、右侧输卵管炎、子宫畸形并右侧输卵管炎、左侧卵巢囊肿。  5.宫颈模型为：正常宫颈（2个）、糜烂、线性撕裂伤、急性化脓宫颈炎、癌变、息肉、感染的宫颈腺（滤泡）囊肿。 |
| **四、急救护理实训室设备购置**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所属行业 | 技术参数要求 |
| 1 | 基础生命支持心肺复苏模拟人 | 6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型为成年男性半身模拟人，皮肤为新型高分子材料，柔软富有弹性，触感真实，模拟人形态逼真，体表标志明显，可触摸到胸骨、剑突。  ▲2.模拟正常人体骨骼结构，吹气时胸廓起伏明显，按压手感真实。内部为仿真模拟完整正常人体骨胳结构，按压时胸廓运动模拟人体骨胳运动方式，能够模拟出按压时的胸廓结构变化、按压手感真实；胸外按压有肋骨弯曲、胸骨下陷的真实表现，能体会胸外按压的作用力与反作用力。体内无潮气袋。  3.可进行清理口腔异物练习，使用仰头举颌等手法对模拟人进行气道开放，可显示模拟人的气道是否开放，口腔是否有异物。  ▲4.可进行胸外按压操作，可监测按压位置、按压过浅、按压过深、按压中断、回弹不到位、按压放松比、按压频率。可进行设备连接设置、按压深度设置、界面功能设置、判断设置等。可设置按压操作表现形式，可选择柱状图或折线图。按压时操作动画中会同步显示循环血流方向。  ▲5.可进行人工通气，可设置口对口人工呼吸或球囊面罩通气，软件配合不同的通气方式进行统计和同步动画展示。软件可检测气道未开放、鼻孔漏气、通气时间短等信息。  6.软件界面上显示用户操作的正确按压通气比。  7.可以对所有按压吹气的错误进行扣分设置，训练考核结束时，系统自动根据扣分设置进行评分。  8.软件内置两种心肺复苏操作标准，用户可在设置中自行选择国际标准或者自定义标准。  ▲9.模拟人在抢救前或抢救不成功时无颈动脉搏动，当抢救成功后模拟人有颈动脉搏动及自主呼吸。  10.本系统配有平板端软件不仅能进行训练，还可进行考核，考核结束后，可查看并打印操作者的详细操作信息，具有记忆回放功能，适用于相关技能大赛。  11.在教学模块可以对心肺复苏进行理论知识教学，具有心肺复苏的基本知识、心肺复苏的操作要领等内容。  12.在训练和考核的“行为评估”模块中教师可以对学生的操作进行评分。  13.在训练和考核的“遥控器”模块中教师可以在操作过程中随时控制模拟人状态，满足教师更丰富的训练场景。  14.在训练和考核的“心电图”模块中可以模拟每一次对模拟人按压时对心电图的影响，模拟人救活后，心电图变为自主心跳的心电图。  15.模型配套锂电池，可适用于无外接电源的情况下直接使用。 |
| 2 | 儿童心肺复苏模拟人 | 2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型仿真模拟5岁儿童外观，手感真实、形态逼真，全身皮肤柔软有弹性。模型内部具有真实的全身骨骼结构，关节灵活，可摆放多种体位。体表解剖标志准确，可触及胸骨、肋骨和剑突。  2.可进行气管插管训练：具有逼真的口腔（牙齿、舌、悬雍垂），逼真的气道（会厌、声门、喉、杓状软骨、气管）和食道，逼真的左右肺。可进行经口气管插管的操作训练，正确插入气管，供气双肺膨胀，可见胸部隆起。  3.可进行心肺复苏训练：模型头部可后仰，口对口吹气可见胸部隆起，可检测气道是否开放、通气是否有效。进行胸外按压定位清晰，按压起伏明显，软件系统可检测按压详细信息，包括按压频率、按压是否有效、按压深度、按压位置、按压回弹是否到位等信息。支持球囊面罩操作。  ▲4.抢救成功后可模拟表现哭声或咳嗽声，具有自主腹式呼吸，心尖处可进行心音听诊，并可触摸到双侧桡动脉搏动。  5.软件教学部分以图片文字及三维动画模拟真实病例场景等来讲解儿童心肺复苏的原因、诊断、处理及抢救，具有心肺复苏的概述、心搏呼吸骤停的原因、心搏呼吸骤停诊断、心搏呼吸骤停处理等教学内容。  6.系统内置突发心搏骤停及溺水两种病例，通过软件可设置儿童心肺复苏成功所需的有效按压及通气次数、操作时间、按压提示音以及儿童救活后的声音表现，并可根据病例分别设置评分要点。可进行救活标准、各种声音、分数等相关参数设置  7.软件包含训练及考核模式，操作过程中可记录操作用时，以及每次胸外按压及通气的详细信息，为训练及考核评估提供依据。考核模式下教师可使用系统内置的评分表评分，也可参考操作记录报告进行自主评分。可保存或支出打印评分表和操作报告。 |
| 3 | 婴儿心肺复苏模拟人 | 2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拟足月新生儿，外形逼真，皮肤柔软，全身具有柔韧的仿真皮肤，皮下与肌肉组织，内部具有仿真骨骼结构，四肢关节灵活，体表标志清楚，触感真实。  2.有真实的口鼻结构，可进行吸口、鼻分泌物的操作。  3.可行换尿布、洗澡、脐带护理、包裹练习和新生儿抱持练习。  4.可行身高、头围、胸围、腹围等的测量。  5.可采用球囊面罩的通气方式对新生儿进行人工呼吸，通气时伴有胸廓起伏。  6.可采用气管插管的通气方式对新生儿进行人工呼吸，通气时伴有胸廓起伏。  7.可完成胸外按压过程，按压手感真实，放松时模型可充分回弹。有效按压45次后，新生儿发出哭声，哭声结束后自动进入下一循环操作。  8.模型采用无线充电方式，整体外形无接缝，防水防尘，可进行新生儿沐浴操作。 |
| 4 | 公共AED模拟器 | 2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拟AED体积小巧，携带方便，采用新型高分子仿真材质制成，耐摔、耐用，内置电池，使用寿命长，操作功能键齐全，语言提示清晰流畅。  2.结构组成：2个电极片、AED主机、使用说明书等，保证操作过程模拟真实AED的使用。  3.电极片：2个，配有图片以提供电极片在模型上正确的粘贴位置，  4.AED主机：手柄、电极片插头插孔、功能键、语音提示播放器、电池槽等  5.功能键：电源开关、分析键、电击（除颤）键，按键清晰可见，灵敏度高，  6.语音提示：播放清晰，包括常见语音提示，内容如下  ①连接电极板  ②请不要接触病人，正在分析心电图（心律）  ③建议除颤/未建议除颤  ④远离病人  ⑤充电中  ⑥按下“电击”键/按下“除颤”键  ⑦放电完毕  ⑧检查病人，如没有脉搏（动脉搏动），进行CPR  7.转接装置可连接真实AED，使其与模拟人产生互动，并吸收操作过程中释放的电量，提高训练安全性。  8.与模型、软件配合功能：在急症、重症抢救操作过程中，能与模型、软件配合使用，完成抢救操作，能检测电极片位置贴的正确与否、是否电击等操作，模拟真实抢救过程中AED的使用。 |
| 5 | 气管插管模型 | 2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型仿真模拟成年男性上半身，仰卧位，嘴可张开，可使用仰头抬颌等手法进行气道开放；  2.模型五官比例协调，口腔内牙齿、舌、会厌、声门各部分解剖结构准确；  3.插管前，可识别面罩给氧，并随球囊加压表现胸廓起伏；  4.可检测喉镜操作时，是否以牙齿为支点，有牙齿受力报警功能；  5.正常成年男性气管插管深度约22-24cm，正确插管后，通气时模拟人可自主表现胸廓起伏；  6.能够检测插管是否误入食道，如气管插管误入食道，食道错误指示灯亮；  7.能够检测插管深度是否正确，如气管插插入过深，过深指示灯亮，此时如果球囊通气，模拟人会表现单侧胸廓起伏。 |
| 6 | 口腔解剖与气道演示模型 | 2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型仿真模拟成年男性口腔内部结构，形态逼真，触感真实。  2.具有重要的口腔及呼吸道结构，逼真的口腔（牙齿、舌），逼真的气道（会厌、声门、喉、环状软骨、甲状软骨、气管）和食道。  3.可进行经口气管插管的操作训练，可直观展现使用喉镜时会厌的动态变化及气管插管的路径。 |
| 7 | 急救护理人 | 6 | 个 | 工业 | 主要功能：  洗头、洗脸；眼耳清洗、滴药；口腔护理、假牙护理；气管切开护理；氧气吸入疗法；鼻饲法；洗胃法；心内注射法；胸外心脏复苏急救法；气胸；乳房护理；胸腔穿刺；肝脏穿刺；腹腔穿刺；骨髓穿刺；腰椎穿刺；三角肌注射；静脉注射；静脉穿刺；静脉输液（血）；女性导尿术；女性灌肠法；女性膀胱冲洗；臂部肌肉注射；整体护理：擦浴、穿换衣服；四肢关节左右弯曲 |
| 8 | 气管切开护理训练模型 | 6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型模拟成年男性上半身，体表甲状软骨、环状软骨、胸骨上窝等解剖结构明显。  2.模型模拟气管切开状态，皮肤及气管切口位置准确，且皮肤切口进行间断缝合。  3.模型口腔可张开，口腔内部各解剖结构完整，可进行口腔护理训练。  4.可进行切口周围皮肤的消毒及换药训练。  5.可进行模拟吸痰训练，正确操作可吸出痰液。  6.可进行气管插管护理的相关操作，保持套管清洁、通畅。  7.可进行气道湿化操作，可从气管插管处滴入抗生素药物预防感染。 |
| 9 | 脊椎损伤搬运仿真标准化病人 | 2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该模型用于训练颈椎骨折及脊椎损伤搬运考核。  2.可采用多人平直搬运。搬运时应避免单人抱胸搬运，防止脊髓二次损伤。同时还可进行脊椎损伤术后轴向翻身叩背排痰训练。 |
| 10 | 创伤急救模拟人 | 2 | 个 | 工业 | 功能特点：  1.骨组织暴露；模拟人身体各部位的创伤，烧伤皮肤更换；模拟创伤部位的清洗、消毒、止血、包扎、固定、搬运；模拟人身体各个部位的开放性骨折、断裂处理；  2.创伤评估模块主要配置：  面部烧伤Ⅰ、Ⅱ、Ⅲ度；前额撕裂伤口；颌骨创伤；锁骨开放性骨折与胸膛挫伤；腹部创伤伴有小肠突露；右上臂肱骨开放性骨折；右手开放性骨折、软组织撕裂伤口；右手掌枪弹伤口；右大腿股骨开放性骨折；右大腿复合型股骨骨折；右大腿金属异物刺伤；右小腿胫骨开放性骨折；右足开放性骨折小趾截断创伤；左前臂烧伤Ⅰ、Ⅱ、Ⅲ度；左大腿截断创伤； |
| 11 | 电动气压止血训练上肢模型 | 2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拟成年人创伤手臂。  2.配有模拟血液，可模拟多种真实的前臂外伤出血。  3.模型具有挠动脉搏动。  4.可练习止血带加压包扎止血，不同的止血压力具有不同的止血效果。  5.且出血速度及远端动脉脉率会有相应的动态变化。  6.止血过程中可实时显示止血压力变化，支持连接真实的止血泵。 |
| 12 | 电动气压止血训练下肢模型 | 2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拟成年人创伤腿。  2.配有模拟血液，可模拟多种真实的下肢外伤出血。  3.模型具有动脉搏动。  4.可练习止血带加压包扎止血，不同的止血压力具有不同的止血效果，且出血速度及远端  5.动脉脉率会有相应的动态变化。  6.止血过程中可实时显示止血压力变化，支持连接真实的止血泵。 |
| 13 | 上下肢外伤断肢止血模型 | 2 | 个 | 工业 | 上肢功能参数：  1.可进行肱动脉压迫止血训练。  2.按压肱动脉走行区，可产生止血效果。  下肢功能参数：  1.可进行股动脉压迫止血训练。  2.按压大腿内上股动脉走行区，可产生止血效果。 |
| 14 | 吞咽与呼吸机制演示模型 | 1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直观演示吞咽机制：吞咽食物时，模型的舌体上移（演示食团由舌背推至咽部），食团刺激咽部感受器，引起悬雍垂上举、封闭鼻咽通路；咽喉肌收缩前移贴近会厌软骨遮住气管、封闭咽与气管的通路。  2.直观演示呼吸机制：进行呼吸时，舌体与悬雍垂恢复至呼吸位置，鼻腔与咽腔相通，下颌合拢，喉咽肌松弛回缩遮住食管，呼吸道通畅  3.直观演示进食体位与病床角度的关系；可通过电子指示灯演示患者不同卧床角度鼻胃管的插入状态，以及不同的头颈部角度与食道关系。 |
| 15 | 高仿真伤情训练模拟人 | 1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产品为全身模拟人，全身皮肤柔软，内部为完整骨骼结构，外观及触感真实，皮肤及皮下组织层次明显，便于区分烧伤深度。  2.模拟人全身各处表现不同严重程度烧伤外观。Ⅰ度（红斑性）：模块皮肤红斑、干燥、无水泡。浅Ⅱ度（水疱性）：表皮全层、真皮浅层烧伤，红肿明显，大小不一的水疱，疱壁薄，基底潮红。深Ⅱ度（水疱性）：水肿明显，水疱较小，疱壁较厚，基底发白或红白相间。Ⅲ度（焦痂性）：皮肤全层、皮下、肌肉或骨骼烧伤，创面无水疱，干燥如皮革，呈蜡白或焦黄色甚至炭化，形成焦痂。  3.可配合烧烫伤模块进行不同严重程度的烧烫伤展示。 |
| 16 | 烧烫伤评估模块 | 2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 模块包含：Ⅰ度（红斑性）、浅Ⅱ度（水疱性）、深Ⅱ度（水疱性）、Ⅲ度（焦痂性）。  2. 模块可粘贴于模拟人或志愿者皮肤表面。 |
| 17 | 全功能创伤仿真标准化病人 | 1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全功能创伤仿真标准化病人可进行创伤救治和基础护理训练，带有三个仿真头部（标准插管头部、创伤插管头部、综合创伤头部），全套创伤仿真模块，模拟各种不同情景的创伤救治及护理操作。  2.综合创伤仿真头部：流血的鼻子、熊猫眼、割裂的唇、割裂的颈和头皮、颅骨骨折凹陷。  3.标准插管仿真头部：气管插管、鼻饲、可使用不同气道装置和手法，可做气道管理训练。  4.创伤插管仿真头部：具有不等大的瞳孔、面部挫伤、撕裂的耳朵、割裂的颈。  5.全套创伤仿真模块：暴露内脏的外伤腹部、枪弹伤的出入伤口、踝部及足部挫伤、暴露头骨和软组织、外伤断脚趾、大腿穿刺伤等。  6.静脉通道和肌肉注射：手背与足背静脉输液，进针落空感明显，有回血，可控制输液滴数。  7.肘前部静脉注射与采血，静脉系统包括：正中、贵要与头静脉、上臂肌肉注射、臀部肌肉注射、大腿肌肉注射。  8.血压测量：可设定收缩压、舒张压及心率，模拟不同情景的血压值，精确度可达到1毫米汞柱。  9.其他护理操作：导尿、灌肠、空肠造口与结肠造口术后护理、引流术后护理。 |
| 18 | 外科与急救技能操作综合模拟人 | 1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手术区消毒、辅巾  ▲①模拟人体表解剖标志明显，全身皮肤柔软，模型内部具有完整的骨骼仿生结构，触感真实，可进行腹部切口及腹股沟部位消毒操作训练。  ②模拟人头部可后仰，可进行甲状腺消毒操作训练。  2.清创术  ①模拟人设计有多处开放性伤口，以LED灯模拟出血，可定制伤口位置及类型。  左前臂割伤（伤口长3cm，深达皮下组织，污染严重）；  右前臂砍伤（伤口长5cm，深达肌肉组织，伴活动性出血）；  右小腿割伤（伤口长5cm，深达肌肉组织，伴活动性出血）；  ②可进行伤口初步处理及清创（包括消毒、麻醉，视情况决定是否止血、清除异物、吻合、缝合）操作训练。  3.开放性伤口的止血包扎  ▲①模拟人右小腿及右前臂设计有开放性伤口，可通过无线遥控器控制，以LED灯模拟血液流出，进行指压（上、下肢出血分别压迫上臂内侧的肱动脉、腹股沟中点稍下方的股动脉进行止血）、止血带（上、下肢出血分别于上臂上三分之一、大腿中上三分之一交界处结扎止血带）止血训练，操作正确可达止血效果。  ②模拟人四肢关节灵活，可进行绷带（包括四肢的环形、8字包扎以及头部帽式包扎）、  三角巾包扎操作训练。  4.三腔二囊管止血法  ①模拟人双侧鼻腔通畅，可插入三腔二囊管，插管深度约50-65cm。  ②正确操作插管进入胃部，回抽有胃液。  ③三腔二囊管进入胃部，可进行胃气囊充气压迫止血及牵引操作，视情况可进行食管气囊充气。  5.搭配模块：高级皮肤切开缝合模块  ①皮肤模块具有清晰的皮肤及皮下组织结构，具有接近皮肤真实的组织张力。  ②可进行皮肤切开、缝合练习。  ③皮肤切开间断缝合后，搭配纱布、医用胶带，可进行换药与拆线练习。  6.搭配模块：脓肿切开术训练模块  ①模块有模拟脓肿病变，可通过触摸波动感进行定位，诊断性穿刺可抽出脓液。  ②可进行消毒、麻醉、诊断性穿刺、脓肿切开、探查、引流、包扎练习。 |
| 19 | 环甲膜切开护理训练模型 | 2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型模拟成年男性上半身，体表甲状软骨、环状软骨、胸骨上窝等解剖结构明显。  2.模型模拟环甲膜切开状态，皮肤及皮下切口位置准确。  3.模型口腔可张开，口腔内部各解剖结构完整，可进行口腔护理训练。  4.可进行切口周围皮肤的消毒及换药训练。  5.可进行模拟吸痰训练，正确操作可吸出痰液。  6.可进行气管插管护理的相关操作，保持套管清洁、通畅。  7.可进行气道湿化操作，可从气管插管处滴入抗生素药物预防感染。 |
| 20 | 止血包扎模拟人（遥控式） | 1 | 个 | 工业 | 模拟人伤情：  1.模拟人可模拟头部、肩颈、胸腹、腹股沟、上肢、下肢不同部位伤情共11处，所有伤口可模拟出血；  ▲2.可模拟动脉出血，动脉出血频率可调；  3.可触摸到颈动脉、桡动脉、股动脉的动脉搏动；  4.可进行上肢、下肢止血带止血训练，止血压力达到设定值出血自动停止；  5.可进行腹部爆炸伤填塞止血训练，腹部具有2处出血点，填塞压力达到设定值出血自动停止；  6.可进行股动脉指压止血，当压力达到一定值后自动停止出血；  7.可进行头面部、肩颈部、胸腹部、腹股沟、四肢多部位包扎训练；  8.出血控制：配备遥控器，可通过遥控器控制出血，遥控距离大于50米；  9.模拟人内置电池，可连接使用6小时以上；  10.模拟人内置液仓，确保使用时无任何处接管路与线缆，满足野外训练需要。 |
| 21 | 急救包套装 | 10 | 个 | 工业 | 配件清单：  1.碘伏消毒液  2.创可贴  贴于皮肤浅层伤口处  3.弹性绷带7.5\*4.5M用于伤口包扎固定  4.检查手套  检查处理伤口一次性使用  5.医用棉片7.5\*7.5CM\*8层用于伤口包扎  6.医用外科口罩 用于呼吸防护  7.医疗止血带  8.紧急联系卡  9.医用胶带  10.酒精清洁湿巾  11.紧急救护手册  12.医疗敷料镊  13.医用大头棉签  14.水银体温计  15.急救绷带-三角巾 |
| 22 | 急救场景模拟器 | 1 | 个 | 工业 | 1. 软件用途 2. 1.1系统要求可以满足不同阶段不同类型培养对象所需：满足临床、护理学生从临床实习→住培→专培→续教培训需求。 3. 1.2可以根据不同培训对象的知识掌握程度和临床处理能力，可提供灵活的、可缩放的、适用于多种层面、多重对象及多种形式的交互式教学以及信息化管理支撑。 4. 1.3.可以很大程度上缩短医学生理论和实践磨合的时间, 通过创造虚拟医疗意外, 制造虚拟紧张的现场气氛, 使培训对象身临其境地得到锻炼。培养急危重症思维能力，积累经验。同时, 由于软件使用的无限可重复性, 使所有培训对象都可以得到相同的演练机会, 不仅能够保证教学质量, 还可用于对急救意识和急救能力进行考核评估。 5. 1.4软件提供一个虚拟而安全的教学环境, 在不损害病人利益的前提下提高学生、实习生等的临床反应能力和各项临床操作能力, 从而减少临床实践中的医疗事故和纠纷。 6. 1.5在网络版交互式急救系统中, 学生机可以通过数据传输服务器上, 教师可以登录页面对学生的信息进行管理，可以查看操作记录,对学生进行评价，实现教师对学生的指导与考核, 并可针对学生在虚拟模拟人上所作的操作进行评估考核。这种交互, 既可以用于现场教学, 及时纠正护生的错误, 又可用于随堂测试, 客观准确进行评分。 7. 2. 功能要求 8. ▲2.1、采用服务器C/S结构的情景化训练系统，可用于windows系统，在任何电脑上安装客户端，注册、登录教师账号/学生账号即可使用。 9. ▲2.2、至少包含30例基于真实临床数据和高可信度的虚拟病人，病例根据临床系统分为六大系统，包括：气道与呼吸/心律失常/心脏停搏/胸痛/中毒和服药过量/代谢和环境造成的急诊，每个系统至少包含难易度不一样病例5个。)。 10. 2.3、系统以学生、医护人员、带教老师为服务对象，功能模块包括虚拟模拟人、自主学习、单机练习、虚拟操作和考核等。 11. 2.4、症例是依据真实的病例资料所转换，场景根据医院急诊抢救室的布置3D立体搭建，最大程度的还原真实抢救场景，场景可以随着鼠标进行视角转动，可以从不同角色视角进行整个环境进行观察。 12. 2.5、功能模块: 13. 1）问诊功能：让学生从临床常用分类的项目中选取问题、询问病患、并从病患的回答中得到对病患初步的病症的资料，该系统采取了智能语音问答系统，可以点击不同的问题，虚拟病人进行语音回答，每个病例都是针对该病例设置的问题至少有15个提问问题，可以更好锻炼学员的问诊能力，让操作环境更加接近真实，以作进一步检验的依据。 14. 2）全面检查项目，菜单包括检查气道，检查意识，检查眼睛，检查循环，检查全身，用户可依不同需求选择体检工具及体检部位，从检验数据，来辨识或证明对病患病症的假设。检验时应先指定工具及欲测试的虚拟病患的部位。 15. 3）监护装置菜单功能：学员可以根据患者具体情况，根据临床真实情况至少可以有6种监护转置，包括心电图监护，心电图诊断，无创血压监测，血氧饱和度监测，二氧化碳监测，体温监测等。 16. 4）可以选择多项实验室检查项目，为病人安排实验室检查。检查报告自动生成，从检查报告结果来辨识或证明对病患病症的疑诊。辅助检查的种类可分为常规检查及专项的检查。 17. ▲5）具有药物治疗模块，可以模拟用药，药物包含不少于18个类目，100个以上品种。 18. 6）系统具有临床技能虚拟操作功能，并根据选择的操作可以在虚拟病人有相对应的操作和反馈，系统并且可以记录时间节点的操作是否符合病例的合理抢救流程做出评分。 19. 主要操作包括以下模块：   该系统可以根据病人的情况进行体位设定，可以设置为：端坐位，平卧位，侧卧位，半卧，中凹位。虚拟病人可以根据学员选择的体位进行自动变化，可以锻炼学员根据病情采取正确的治疗体位。  气道管理功能，可以选择不同气道治疗手段，包括气管切开，气管内插管等13种关于气道管理临床技术，每种技术的选择都是根据病人病情需要，系统可以自动判读选择技能是否符合病人真实需求并做出评分。  呼吸支持功能治疗模块，可以从系统上选择经鼻给氧、氧气面罩给氧等符合临床需求的操作，系统可以自动记录并做出评估结果。  可以进行心肺复苏治疗模块：模块设置心肺复苏，通气，除颤等治疗动作，每个动作都会有模拟手势在模拟人身上进行治疗，特别是起博治疗可以设置起搏心率阈值，并有电极贴片动作要求，符合临床治疗规范。  管道给药治疗，可以在系统上选择不同给药通道，包括建立静脉通道，鼻胃管，尿导管等跟管道相关操作。并且系统可以自动评估该动作的合理性给进行打分。  7）病例可以根据前期治疗进行评估，可以选择进一步的治疗方案，包括送至ICU或者出院等，每个病例都有规定的操作时间，如果自动计时，时间达到后病例将自动停止，并进入后台评估。  8）可进入导师设定的网络学习链接。  9） 可进行各种拟诊及做出最终诊断。  10） 针对诊断结果对病人作出相应治疗措施。  11） 可立即接收操作反馈。  2.6、带有自动评价系统，也可实现个性化评价。  1）带有自动临床思维能力评估系统。带有学生各层次的诊断能力、检查和处置能力自动评估子系统。系统可反馈给使用者的全部操作过程中的各步骤详细表现情况。  2）学生根据病历,在规定时间内确认患者病情后迅速作出判断并确定急救措施, 虚拟模拟人则实现交互反应，由系统自动评分。  3）具有多元化、群体化评分评估分析系统。可以对大数据进行汇总分析。同时可以在考核模式下形成排名。  2.7导师账户  1）导师账户可以设置多个虚拟教室让不同老师按照对象随意搭配病例到虚拟教室, 并按需要只开放给特定学生组。  2）学生成绩也可以设定只有权限的老师可以看。  3）导师账户可以设置学员账号密码，教师账号具有管理功能，可以生成无数个学生账号和密码，并且可以进行分组或者分班管理，可以对学习成绩进行后台统计；可以查看学员表现、学员思维过程及全部评估结果等。  ▲4）导师可自主选择和分配病例，适应教学需求。由导师账户可直接进入后台管理系统，导师可挑选将在课堂中与学生讨论的症例，导师账户也可依据教学目标或学生年级来调节、分配病例，管理可以进入病例的学员。  3.危重症情境交互训练系统包括  3.1安装U盘1个  3.2系统安装配套硬件设备 |
| 23 | 转运担架套装 | 2 | 架 | 工业 | 产品参数:  1.排水量大，整体体积达到0.04m³，在常温水里可浮起一成人；  2.脊椎固定板采用“滚塑”一次成型工艺，坚固耐用，适合各种恶劣环境抢救；  3.抗碰撞性能强，防水易清洗；  4.X光、MRI、 CT穿透效果好；  5.周边均匀开提手口，可供多人同时提、扛、抬；  6.硬质结构，在转运过程中，可继续进行CPR和心脏按压抢救；  7.与头部固定器、颈托配合使用。 |
| 24 | 新生儿窒息急救智能模拟训练系统 | 1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型体内具有完整的全身骨骼，体表无缝包裹柔韧的仿真皮肤，外观逼真，材质柔软 手感真实。 支持手机扫描二维码一键连接模拟人。  2.可摆放复苏体位，颈部活动度逼真。  3.具有逼真的口腔（舌、悬雍垂）等解剖结构。  ▲4.模型模拟窒息的新生儿，可表现呼吸暂停，心率下降。  5.可对新生儿进行初步复苏，如保暖、摆正体位、清理呼吸道、擦干、刺激重新摆正体位。  6.新生儿的脐部残留脐带外观形态逼真，可进行脐带护理训练。  7.可进行模拟血氧测量教学。  8.可进行正压通气，并检测正压通气不足、正压通气过量以及通气频率等。  9.可进行气管插管训练并进行气管给药。  ▲10.可进行胸部按压操作，并可检测按压位置、按压深度、吹气时间、拍背位置、压胸位置等数据，可实时反馈给训练、考核系统。  新生儿救活后可表现自主呼吸、心率上升，哭啼（可设置）。  12.可自定义扣分设置并保存，可进行救活的标准设置、救活后哭声设置、按压提示音设置。  13.新生儿可进行无线充电。  14.软件系统具有丰富的教学内容，包括影响胎儿、新生儿气体交换的相关因素、临床表现、复苏流程图、复苏设备及复苏步骤等。可以三维动画形象展示心肺复苏急救法、胸外按压、开放气道等操作步骤。具有技能训练以及技能考核模式，可以选择病例进行训练或考核，可自定义扣分设置并保存，评分表及操作报告可详细显示每项得分及操作数据。  15.训练、考核结果可保存，支持成绩打印。 |
| 25 | 急救技能训练Stpe-By-Step指导系统 | 1 | 个 | 工业 | 1.系统主要内容有：心脏骤停与心肺复苏术、简易呼吸机的使用、电除颤、婴儿心肺复苏术、儿童心肺复苏术、儿童气管插管术、成人气管插管术、新生儿气管插管术、小儿异物堵塞气道急救、新生儿窒息急救、气管切开术、环甲膜切开术、包扎法等多项内容，并且可支持扩展。  2.软件与模型配合使用时，可通过扫描模型加载每项SBS操作指导，通过具体步骤的多媒体提示，一步一步的学习，各项操作的重点内容及容易出错之处有重点说明和视频、动画等演示。  3.每一项急救技能可选配有对应的模型，可以边学习，边进行操作训练，提高自我训练的效率与水平。  4.具有自主选择学习内容；在本模式下，退出系统时中心服务器会记录学员观看视频资料的时间点，当下次再进入本系统时，可选择从上次结束的位置继续学习，也可以重新选择学习内容。  5.训练完毕，系统能自动记录训练时间和内容，并上传到服务器。 |
| 26 | 急诊护理学开放式教学系统 | 1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软件采用LCD液晶触摸查询一体机配合使用，动态界面可以实现开放性、系统性、交互性功能。  2.系统内容包含：生命体征测量与护理技术；呼衰的诊治；损伤病人的护理；创伤性血胸；急性肾功能衰竭；无创机械通气技术；创伤型血胸；急性肾功能衰竭；无创机械通气技术；创伤急救；急性心肌梗死的诊治；消化系统疾病常用诊疗技术；外科营养；急性心力衰竭；血液透析；外科休克；急诊抢救技术；严重感染的抗感染策略；水电解质代谢；人工气道的建立与管理；有创机械通气技术；骨科常用护理技术操作；上消化道出血的诊治等。 |
| 27 | 烧伤患者，面部&躯干，烧伤贴片 | 4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产品为全身模拟人，全身皮肤柔软，内部为完整骨骼结构，外观及触感真实，皮肤及皮下组织层次明显，便于区分烧伤深度。  2.模拟人全身各处表现不同严重程度烧伤外观。Ⅰ度（红斑性）：模块皮肤红斑、干燥、无水泡。浅Ⅱ度（水疱性）：表皮全层、真皮浅层烧伤，红肿明显，大小不一的水疱，疱壁薄，基底潮红。深Ⅱ度（水疱性）：水肿明显，水疱较小，疱壁较厚，基底发白或红白相间。Ⅲ度（焦痂性）：皮肤全层、皮下、肌肉或骨骼烧伤，创面无水疱，干燥如皮革，呈蜡白或焦黄色甚至炭化，形成焦痂。  3.可配合烧烫伤模块进行不同严重程度的烧烫伤展示。  功能参数：  1.模块包含：Ⅰ度（红斑性）、浅Ⅱ度（水疱性）、深Ⅱ度（水疱性）、Ⅲ度（焦痂性）。  2.模块可粘贴于模拟人或志愿者皮肤表面。 |
| 28 | 腿部糖尿病疮贴片 | 4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块包含：腿部糖尿病疮贴片。  2.模块可粘贴于模拟人或志愿者皮肤表面。 |
| 29 | 伤口感染-大贴片 | 4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块包含：伤口感染-大贴片。  2.模块可粘贴于模拟人或志愿者皮肤表面。 |
| 30 | 缝合垫，可重复使用 | 4 | 张 | 工业 | 1.皮肤层的表面具有真实的纹理，其皮下侧是平滑的。它融合了表面死皮上的天然磨损层和彼此独立生长的三个离散层（表皮、真皮和皮下组织）。  2.展现出真实的穿刺抗性、缝合控制、电灼、激光手术刀和等离子刀的性能。可以练习注射、植入、切除、切口、（皮内和皮下）缝合、缝合器缝合术和粘合剂的应用。 |
| 31 | 穿刺垫，可重复使用 | 4 | 张 | 工业 | 1.逼真的硅胶皮肤质量，3皮肤层(皮肤/脂肪/肌肉)，4静脉内嵌(2个尺寸)；  2.可以用于静脉穿刺静脉注射，注射训练，输液训练，输血和皮肤缝合训练；  3.皮肤尺寸:(18x 10x 2.8cm)，将超级柔软的皮肤放在坚固的基础上。 |
| 32 | 开放性伤口贴片 | 4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块包含：开放性伤口贴片。  2.模块可粘贴于模拟人或志愿者皮肤表面。 |
| 33 | 气管切开贴片 | 4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块包含：气管切开贴片。  3.模块可粘贴于模拟人或志愿者皮肤表面。 |
| 34 | 战创伤贴片 | 4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块包含：战创伤贴片。  2.模块可粘贴于模拟人或志愿者皮肤表面。 |
| 35 | 玻璃碎片伤贴片 | 4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块包含：玻璃碎片伤贴片。  2.模块可粘贴于模拟人或志愿者皮肤表面。 |
| 36 | 血肿贴片 | 5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块包含：血肿贴片。  2.模块可粘贴于模拟人或志愿者皮肤表面。 |
| 37 | 烫伤贴片 | 5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块包含：烫伤贴片。  2.模块可粘贴于模拟人或志愿者皮肤表面。 |
| 38 | 压疮-可清洗贴片 | 5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块包含：压疮。  2.模块可粘贴于模拟人或志愿者皮肤表面。 |
| 39 | 褥疮，4个阶段贴片 | 5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块包含：I期（淤血红润期）褥疮；  II期（炎性侵润器）褥疮；III期（浅度溃疡期）褥疮；IV期（坏死溃疡期）褥疮；。  2.模块可粘贴于模拟人或志愿者皮肤表面。 |
| 40 | 穿戴式上臂肌内和皮下注射操作模型 | 20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模型选用优质高端材质，仿真皮肤外观，皮下组织有弹性，肌肉组织触感逼真。  2.模型解剖结构准确，肩部三角肌体表投影明显，便于学生穿刺定位。  3.模型可由模拟人或志愿者穿戴，佩戴简便、轻巧，学生可轮流扮演病人，方便操作过程中沟通交流。  4.配合模拟注射器，模拟真实药物注射过程，操作手感真实，可反复练习注射操作；且操作完成后，无需进行产品维护。  5.穿刺操作过程中，有穿刺过深检测。 |
| 41 | 高级皮内注射操作模块 | 48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产品方便佩戴，耗材模块便于更换。  ▲2.皮肤模块采用生物仿真材料制成，具有表皮、真皮及皮下组织的仿真结构。  3.皮肤表面任意部位，以正确角度及深度穿刺，均可形成皮丘。  4.皮肤模块可反复使用，降低训练成本。  5.本产品五块模块为一套，含一副模块托架。 |
| 42 | 静脉穿刺仿真手臂 | 16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前臂至手背有完整的血管系统，皮肤和血管的材质柔韧、耐针刺。  2.可进行静脉注射与采血术训练，可体会针刺入血管的落空感。  3.输液架外置血袋，可将模拟血液注入仿真手臂的血管中。 |
| 43 | 穿戴式前臂静脉注射操作模型 | 36 | 个 | 工业 | 功能参数：  1.佩戴方便、轻巧、灵活，皮肤柔软、质感真实。  2.皮肤下的血管可平滑移动，方便将穿刺破损的血管随时移开。  3.可以注入模拟血液，穿刺有落空感、有明显回血。  注：皮肤和血管更换方便，可供应耗材。 |
| 44 | 透明导尿模型（男） | 4 | 个 | 工业 | 1.透明的外壳、透明的膀胱，真实的骨盆解剖结构。  2.具有质感高度逼真的男性会阴，材质的拉伸率和抗撕裂强度极高。  3.可提起阴茎与腹壁成60度角；导尿管可顺利置入，当置导尿管入约20厘米时能体会到尿道内口狭窄的阻力，同时有模拟尿液排出；可观察到导尿管的位置。  4.可进行导尿管留置术和旁观冲洗的操作，可观察到膨胀的导尿管气囊的位置。 |
| 45 | 透明导尿模型（女） | 4 | 个 | 工业 | 1.透明的外壳、透明的膀胱，真实的骨盆解剖结构。  2.具有质感高度逼真的女性会阴，材质的拉伸率和抗撕裂强度极高。  3.小阴唇可分开显露尿道口，导尿管可顺利置入，当置导尿管入4～6厘米时能体会出尿道内口狭窄的阻力，同时有模拟尿液排出。  4.可进行导尿管留置术和旁观冲洗的操作，可观察到膨胀的导尿管气囊的位置。 |
| 46 | 订制操作台 | 12 | 张 | 工业 | 1.采用高级麻绒贴面，耐磨性强、阻燃，经防污、 防火处理,原木碎压高密度E1级三聚氰胺板，经防虫、防腐、防潮等化学处理；选用优质PVC胶边,五金配件。  2.尺寸：1200\*600\*750mm，带锁优质承重滑轮可以移动。  3.尺寸大小、颜色选择、款式选择、安装方法等根据用户需求及现场情况做出调整。 |
| 47 | 外科牵引护理床 | 2 | 张 | 工业 | 1.规格：2080\*900\*500/1900mm  2.功能：背部升降0~85°，腿部升降0~45°，头部、腰部、腿部全牵引。  3.材质：床头、支架采用不锈钢制作，床面、床架采用碳钢制造静电喷涂，床面使用板，折叠成条形。  4.配置：手摇安全限位摇杆两支，床体可承重250KG以上，插式护栏1付，输液钩2个，引流挂钩二个，病号插卡1个，防滑脚套4个。 |
| 48 | HS/BLS课程建设（含学员手册、证书） | 1 | 个 | 工业 | 1、培训6名HS/BLS课程导师（含学员手册、证书）  2、培训24名HS/BLS课程学员（含学员手册、证书） |

**三、商务要求**

|  |  |
| --- | --- |
| 报价要求 |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产品检测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费等费用。对于本文件中明确列明必须报价的货物或服务，供应商应分别报价。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中标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投标总报价中。 |
| 合同签订日期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25日内。 |
| ▲交货（实施）时间 |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2个月内全部货物交货完毕并完成安装调试。 |
|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 | 广西科技大学附属卫生学校指定地点，柳州市内。 |
| ▲质保期 | 全部产品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一年（生产厂家出具售后服务承诺书），质保期内免费维修及更换配件，终身维修（质保期外只收配件费，差旅费由厂家或中标人负责）。 |
| 验收标准 | 详见招标文件合同主要条款格式部分。 |
| 培训 | 供应商对其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供应商应提供对采购人的基本培训，使采购人使用人员熟练掌握所培训内容，熟练掌握全部功能，培训的相关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
| 付款方式、时间及条件 | 合同签订后20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30%的预付款。设备验收合格后，采购人30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70%的货款。 |
| 售后服务 | 1.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产品“三包”。  2.故障响应时间：设备发生故障时接到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12小时内派人到现场解决问题。  3.中标人或厂家服务机构提供24小时365天免费维修服务热线支持。  4.中标供应商应明确承诺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部分如无特别要求，则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部分有特别要求的则以技术参数要求表为准。  5.中标后产品或服务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服务实际提供人）负责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的，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制造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也应达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标准，相关的售后服务费用由供应商向制造商支付，供应商可视情况在投标报价中予以考虑，采购人不予另行支付。  6.中标供应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质保期内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中标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中标供应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优惠价格清单须在投标文件中列出。  7.质量保证期内的费用  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为采购人所提供的所有技术支持和服务费用以及上门维修、更换零部件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8.质保期过后的服务要求  电话咨询：产品质量保证期过后，中标供应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并不予收费。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要点** | **内容、要求** |
| **1.3.1** | 项目基本信息 | 项目名称：2021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  项目编号：GXZC2022-G1-001703-JDZB  采购计划号： |
| **1.3.2**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1.4.1** | 供应商资格条件 | 详见招标公告。 |
| **1.4.3** | 联合体 | 详见招标公告 |
| **1.5** | 踏勘 | ☑否 □是  踏勘时间： /  踏勘地点： /  踏勘要求： / |
| **1.6.1** | 转包 |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
| **1.6.2** | 分包 | ☑不允许分包  □允许分包，则允许非中小企业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可以分包的内容 ；  可以分包的比例：分包给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且中小企业合同金额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适用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 **2.3** |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 | 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介发布。 |
| **2.3** | 确认收到澄清、修改发布的方式 | 澄清、修改文件自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发布之日起，视为供应商已收到该澄清、修改。供应商未及时关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 **3.4.1**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之日起90天。 |
| **3.5**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  （1）缴纳方式一：  ①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形式从供应商账户一次性足额缴纳至本项目对应的专用虚拟账号，所交纳的投标保证金仅限当次项目有效，不得重复替代使用。  ②投标保证金币种应与投标报价币种相同。投标保证金缴纳后无需开具收据，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到达指定账号，其到账时间以银行确认的到账时间为准。  代理机构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交通银行南宁金湖支行  银行账号：4510601600956790023917  ③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采购代理机构在法定时间内通过银行原路退还保证金至供应商缴纳账户。供应商自行承担交纳保证金后未参加投标活动或投标保证金缴纳错误而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及时退还的责任。  （2）缴纳方式二：  供应商可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选择政采云平台允许的其他非现金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具体按照政采云平台的方式操作。  （3）财务部联系电话：0771-2821398  （4）未按以上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注：为保证投标保证金退还的及时性与便利性，鼓励优先采用方式一递交投标保证金。** |
| **3.6**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分别编制并使用下载的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并上传。 |
| **3.7**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 见招标公告要求。 |
| **4.2** | 备份投标文件 | 本项目□接受 ☑不接受备份投标文件 |
| **4.3** | 演示 | ☑否 □是  演示内容： /  演示形式： / |
| **4.4** | 样品 | ☑否 □是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  样品检测机构的要求： /  检测内容： /  样品递交方式： / |
| **6.3.5** | 相同品牌推荐方式 | ☑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确定 □采购人确定 |
| **6.5.1** | 结果公告 | 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依法确认中标人后2个工作日内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媒体上发布结果公告。 |
| **6.5.2** | 中标通知书 | 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政采云”平台发出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政采云”平台推送之日起，视为中标人已收到，中标人自行承担未及时查收的后果。 |
| **6.5.3** | 招标结果通知书 | 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邮件或书面方式发出招标结果通知书，供应商自行承担未及时查收的后果。 |
| **8.1** | 质疑 |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以下方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必须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函应使用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并应按照“质疑函制作说明”进行制作。  （2）本项目不接受传真、移动通信、政采云平台等方式送达的质疑材料，供应商可通过现场或邮寄方式递交书面质疑材料。供应商应于质疑有效期内将质疑函原件递交或邮寄至招标公告中采购代理机构信息中的联系人。  质疑联系方式：详见采购公告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信息。 |
| **9.1** | 中小企业政策措施 |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项目。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项目。 |
| **10.1** | 代理服务费 | （1）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收取代理服务费。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照《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 (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的规定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具体费率如下：  ①招标金额在100万元以下的：  货物1.5％；服务招标1.5％；工程招标1.0％；  ②招标金额在100-500万元之间：  货物1.1％；服务招标0.8％；工程招标0.7％；  ③招标金额在500-1000万元之间：  货物0.8％；服务招标0.45％；工程招标0.55％；  ④招标金额在1000-5000万元之间：  货物0.5％；服务招标0.25％；工程招标0.35％；  ……  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过程示例：  例如：某货物招标代理业务成交金额为300万元，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按如下计算：  100万元×1.5%＝1.5万元  （300－100）万元×1.1%＝2.2万元  合计收费＝1.5＋2.2=3.7万元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收取代理服务费，具体金额为 。  （2）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以银行转账或现金形式支付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从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扣除上述金额的代理服务费，余款按供应商所汇入投标保证金的账户原路退回，如无法原路返回，则按《代理服务费承诺书》列明的账户退回。 |
| **10.3** | 附件 | ☑无  □有，详见： |
| **10.3** | 图纸 | ☑无  □有，详见： |
| **10.4** | 其他事项 | 本文件中内容如有前后不一致，以在招标文件先出现的为准。 |

**1．总则**

**1.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1.2定义**

1.2.1“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2“供应商”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3本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若无特别说明，当供应商是企业的，是指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定代表人；当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是指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上的法定代表人；当供应商是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的，是指法人登记证书中的法定代表人；当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是指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上的经营者；当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是指参与本项目响应的自然人本人。

1.2.4本文件中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本文件中的“签章”是指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

1.2.5“书面形式”如无特殊规定，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招标文件如有特殊规定，以招标文件规定为准。

1.2.6本项目的技术商务要求重要性分为“▲”（如有）、“#”（如有）和一般无标识指标。▲代表实质性要求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否决**，#代表重要指标，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指标项。

1.2.7 本招标文件出现多种选项的条款，以“☑”表示本条款所选择的方式。

1.2.8 “电子交易平台”是指以数据电文形式在线完成采购活动的信息平台，本招标文件中也称“政采云平台”。

**1.3项目信息**

1.3.1项目名称及编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采购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按照招标公告的规定获得招标文件。

1.4.3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

（1）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基本条件。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3）联合体各方之间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协议书必须明确主体方（或者牵头方）并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投标协议放入投标文件。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联合体投标业绩、履约能力按照联合体各方其中较高的一方认定并计算（招标文件其他章节另有规定的除外）。

（7）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8）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1.5现场踏勘及投标费用**

1.5.1前附表如规定现场踏勘的，供应商应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踏勘。

1.5.2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1.6转包与分包**

1.6.1如招标文件其他地方无特别规定，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1.6.2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7特别说明**

1.7.1 供应商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澄清、修改等）能及时通知供应商，并能及时反馈，否则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7.2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7.3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

**2．招标文件**

**2.1招标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2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否决。

**2.3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3.1任何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可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作出书面解释、澄清。

2.3.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发布。

2.3.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或书面文件为准。

**3．投标文件**

**3.1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内容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

**3.2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3.2.1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2.2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投标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3投标报价**

3.3.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3.3.2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3.3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投标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中标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3.3.4采购人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3.4投标有效期**

3.4.1如招标文件其他地方无特别规定，投标有效期则为投标截止之日起90天。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3.4.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4.3供应商同意延长的投标有效期的，如本项目要求提交保证金则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5投标保证金**

3.5.1供应商须按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代理机构在规定时间内退回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供应商自行承担因未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交纳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及时退还的责任）。

3.5.2投标保证金币种应与投标报价币种相同。

3.5.3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办理退还手续时需要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两份合同复印件）。

3.5.4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2）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3.6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3.6.1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投标客户端” （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

3.6.2供应商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6.3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在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3.6.4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3.6.5投标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自然人身份证等）和公章/电子签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7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3.7.1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开标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政采云平台”。

3.7.2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

3.7.3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

3.7.4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3.7.5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时，电子版投标文件由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3.7.6招标文件未允许提供备选文件，但存在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或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无效。**供应商在同一投标文件中对某项技术、商务要求提供有选择性的响应参数或方案等同于提交两个或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

**4．开标**

**4.1开标准备**

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没有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及现场开标环节。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如供应商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4.2开标程序**

4.2.1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开标大厅签到。

4.2.2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平台设置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供应商须使用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开标后供应商未及时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可通知供应商。通知后，投标文件仍未在上述规定时间内解密，或者供应商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供应商进行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4.2.3是否接受备份投标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如接受备份文件，出现供应商自身原因引起的解密异常时，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将备份投标文件通过邮箱发送至代理机构，由代理机构上传备份投标文件后将自动解密。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9.2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4.2.4供应商对报价进行确认。

4.2.5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执行。

**4.3演示**

4.3.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在开标会议结束后进行演示的，供应商应按规定进行演示。

4.3.2未按规定时间进行演示可能引起的演示分数被计为0分或投标无效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4样品**

4.4.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样品的，供应商应按前附表规定递交样品，递交样品时应附样品递交表（格式见第六章）。

4.4.2未按规定时间递交样品可能引起的样品分数被计为0分或投标无效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4.3样品封存或退还的说明请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所附样品递交表。

**5．资格审查**

5.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线上审查。资格审查是根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5.2资格审查标准在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中规定，符合资格审查标准要求的供应商即为资格审查合格。

5.3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合格，作无效投标处理：

5.3.1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或资格条件的； （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政采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可直接在线查询）

5.3.2投标文件缺少任何一项资格证明文件或不符合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中资格审查标准规定的评审内容的；

5.4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审。

**6．评审**

**6.1评审委员会及评审原则**

6.1.1本项目评审工作由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审委员会由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如有）组成。评审委员会评审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审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6.1.2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独立评审，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如果在评审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审委员会现场协商确定，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审委员会成员投票表决，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并记录在评审报告中。

6.1.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审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审）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审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有关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6.1.4本项目评审过程实行全程网上留痕及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审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6.2评审方法及依据**

6.2.1本项目采用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规定的方法进行评审。

6.2.2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投标文件、澄清及答复为评审依据，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标准及因素，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6.3评审程序**

6.3.1符合性审查

资格审查结束后，评审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报价、商务资信、技术等方面实质性内容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标准详见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

6.3.2强制性采购要求（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供应商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

（2）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信息安全产品，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中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产品。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进行查询其认证证书有效性，无证书或证书无效的，投标无效。

注：信息安全产品在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网站查询，目前共13类，包括：[防火墙](http://www.isccc.gov.cn/zxyw/cprz/gjxxaqcprz/rzfw/11/341644.shtml" \t "_blank)、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http://www.isccc.gov.cn/zxyw/cprz/gjxxaqcprz/rzfw/11/341642.shtml" \t "_blank)、安全路由器、智能卡COS、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安全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系统、反垃圾邮件产品、入侵检测系统（IDS）、网络脆弱扫描产品、安全审计产品、网站恢复产品。

6.3.3澄清、说明或补正

（1）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应在“政采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供应商在平台设置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直接在线编辑或上传PDF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CA证书加盖单位电子签章后提交至评审委员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以书面形式执行。以书面形式执行的情况下，评审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6.3.4报价修正

（1）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①-④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上述“6.3.3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交相关书面证明材料；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就提供货物的主要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履约费用、计划利润、税金及附加等成本构成事项进行详细陈述。书面证明应当按照上述“6.3.3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规定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或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经供应产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6.3.5相同品牌认定（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

（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品牌相同时，按以下规定确定相同品牌的投标有效性。

①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不同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核心产品在第二章采购需求规定。

6.3.6串通投标认定

评审委员会须根据以下规定认定供应商是否有串通投标的行为。

（1）根据《关于防治政府采购招标中串通投标行为的通知》（桂财采[2016]42号）规定，出现下述情况的，相关供应商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不同供应商。

②授权给供应商后参加同一合同项（分标、分包）投标的生产厂商。

③视为或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相关供应商。

（2）根据《关于防治政府采购招标中串通投标行为的通知》（桂财采[2016]42号）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②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③不同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④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⑤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⑥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3）根据《关于防治政府采购招标中串通投标行为的通知》（桂财采[2016]42号）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②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③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④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⑤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⑥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⑦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3.7投标无效认定

（1）在评审过程中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投标文件存在法律、法规及监督部门有关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

②投标文件存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

（2）根据财库《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2019〕38号）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桂财采〔2019〕41号）规定，评审委员会不得因装订、纸张、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形式问题认定投标无效或否决投标，从而限制和影响供应商投标（响应）。

6.3.8比较与评价

（1）评审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

（2）评审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评价有误的应及时进行修正。评分标准如有客观分定义，评审委员会所有成员的客观分评分分值应当一致。

（3）评审委员会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排列顺序推荐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综合评分、投标报价、技术部分均相同的，按商务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4）评审委员会根据评审记录及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评审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记载；评审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审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经评审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6.4确定中标人**

6.4.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人。

6.4.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6.5结果公告**

6.5.1自中标人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公告中标结果。

6.5.2在发布结果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5.3在发布结果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未中标人发出招标结果通知书，供应商自行承担未及时查收的后果。

**6.6废标**

6.6.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发生重大变故或采购任务取消的。

6.6.2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布废标公告通知供应商。

**7．合同**

**7.1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或签订合同前，如果中标人的组织机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可能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无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或不满足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或签订合同前及时书面告知采购人，未主动告知，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

**7.2签订合同**

7.2.1如招标文件无特别规定，中标人按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7.2.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7.2.3如中标人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报由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7.2.4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合同公告**

7.3.1如招标文件无特殊规定，中标人应在签订合同后1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7.3.2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7.4 履行合同**

7.4.1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双方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7.4.2对于双方解除合同的情况，应当按照民法典合同编有关规定或者合同约定执行。需要重新选定供应商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5履约验收**

7.5.1采购人可以根据政府采购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验收，或者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开展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

7.5.2验收结果合格的，中标人可向采购人申请办理履约保证金（如有）的退付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并按合同约定处理，还可能会报告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并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7.5.3采购合同项目完成验收后，采购人应当将验收原始记录、验收书等资料作为该采购项目档案妥善保管，不得伪造、变造、隐匿或者销毁，验收资料保存期为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15年。

7.5.4本项目将严格按照本招标文件及合同有关规定进行合同履约验收。招标文件或合同未规定的按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桂财采〔2015〕22号）的规定执行。

**8．质疑和投诉**

**8.1质疑**

8.1.1质疑内容、时限

（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供应商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8.1.2质疑形式

质疑应当采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形式，质疑书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8.1.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8.2投诉**

8.2.1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8.2.2投诉书应使用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投诉书范本，并应按照“投诉书制作说明”进行编写。

**9．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9.1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措施在前附表规定。依据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9.2本项目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项目，供应商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资格要求中的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招标文件中如接受联合体，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30%以上，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招标文件中如接受分包，供应商将采购项目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比例达到30%以上，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项目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9.3本项目如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项目，评审委员会应当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招标文件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时，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比例达到30%以上的，评审委员会员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在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中规定，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9.4中小企业定义

9.4.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9.4.2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款规定的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款规定的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9.4.3本项目标的所属行业在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规定。供应商根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判断是否为中小企业。

符合条件的货物制造商、工程施工单位、服务承接单位为中小企业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声明函。

9.4.4视同中小企业情形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或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符合条件的货物制造商、工程施工单位、服务承接单位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0．其他事项**

10.1代理服务收费由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收取。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

10.2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10.3本项目的附件及图纸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4本项目的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其他说明**

**11.1**其余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执行。

**11.2**本招标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及有关政策、法规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采购代理机构。

第四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1.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审的其他详细规定在第三章投标人须知中规定。**

**2.资格审查标准（不满足任何一项审查内容要求，资格审查即为不合格）**

|  |  |  |
| --- | --- | --- |
| **审查因素** | **审查内容** | **说明** |
| 供应商应符合的基本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审查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①审查商业信誉声明。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投标声明书”。  ②审查2020年或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对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1年的供应商，只需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①审查供应商营业执照，须有效；  ②审查书面声明。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投标声明书”。  审查①或②，满足其一，即为符合要求。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①审查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供应商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费证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②审查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供应商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记录复印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供应商成立不足1个月的，无须提供缴纳税费证明及社保缴费证明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不良信用记录 | 审查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须提供，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投标声明书”。 |
| （6）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 无。 |
| 采购政策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制造商应满足如下要求：**  ①供应商声明制造商为中小企业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②供应商声明制造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③供应商声明制造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审查①或②或③，满足其一，即为符合要求。 |
| 供应商应符合的特定资格要求 | （1）资质要求 | 须符合“招标公告”的要求。 |
| （2）业绩要求 | 须符合“招标公告”的要求。 |
| （3）供应商不得参加资格审查的情形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 （4）诚信要求 |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5）其他要求 | 按照招标公告规定获得招标文件。足额、及时缴纳投标保证金。 |

**3.符合性审查标准（不满足任何一项审查内容要求，符合性审查即为不合格）**

|  |  |  |
| --- | --- | --- |
| **审查因素** | **审查内容** | **说明** |
| 商务资信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审查：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附件；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时审查：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附件；  格式及附件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
| 实质性条款响应 | 对招标文件所有标注▲号的实质性要求响应均无负偏离。 |
| 串通投标 | 不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6.3.6规定的串通投标情形，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
| 技术 | 节能产品（如有） | 采购需求如果包括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产品未使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或未处于有效期之内，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
| 信息安全产品（如有） | 采购需求如果包括《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所规定的强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提供的信息安全产品应符合《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要求，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
| 报价 | 有效报价 | 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金额（包括分项预算），也未超出最高限价（如有）。 |
| 漏项报价 | 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 |
| 投标报价唯一性 | 不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 过低报价合理性 | 供应商的报价不存在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报价的情况，并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如存在应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
| 投标有效期 |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

**4.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因素及分值** | **分值**  **属性** | **评标标准** | **说明** |
| **1** | 价格分  （满分30分） | 客观分 |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评标报价）×30分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所以无政策性扣除 |
| **2** | 技术分  （满分48分） | 客观分 | （1）技术参数分（满分36分）  如标注“▲”的技术参数有负偏离或漏项，其响应作否决响应处理。未标注“▲”的技术参数有负偏离的得分如下：  一档（2分）：未标注“▲”的技术参数有7项及以上负偏离得2分。  二档（6分）：未标注“▲”的技术参数有6项负偏离得6分。  三档（10分）：未标注“▲”的技术参数有5项负偏离得10分。  四档（14分）：未标注“▲”的技术参数有4项负偏离得14分。  五档（18分）：未标注“▲”的技术参数有3项负偏离得18分。  六档（22分）：未标注“▲”的技术参数有2项负偏离得22分。  七档（26分）：未标注“▲”的技术参数有1项负偏离得26分。  八档（30分）：未标注“▲”的技术参数无负偏离得30分。  九档（36分）：满足第八档的基础上，标注“▲”实质性技术参数有经评审认定的正偏离项，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指标证明文件进行佐证。 | 证明文件指生产厂家的宣传彩页或官网截图或配置清单（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主观分 | （2）技术及项目实施方案分（满分12分）  一档（12分）：方案详细全面完善，包含管理措施、具体实施流程、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风险防范等措施，整体方案针对性强，切实满足采购单位工作需求，可行性高。  二档（8分）：方案较详细，包含管理措施、具体实施流程、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等，整体方案有一定针对性、可行性。  三档（4分）：方案基本详细，包含管理措施、具体实施流程等，整体方案满足基本要求的。  四档（0分）：未提供方案得0分。 |  |
| **3** | 售后服务分（满分12分） | 主观分 | 根据对投标货物的售后服务方案（技术支持、服务情况、服务承诺）的详细程度、合理可行性等进行评审：  一档（12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了技术服务队伍、技术培训计划、服务承诺等，满足项目需求，提供服务保障体系，响应时间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流程，提供应急预案，提供技术服务表单，整体方案符合用户需求，可行性高。  二档（8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了技术服务队伍、技术培训计划、服务承诺等，满足项目需求，提供服务保障体系，响应时间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三档（4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了技术服务队伍、技术培训计划、响应时间、服务承诺等，满足项目需求。  四档（0分）：未提供方案得0分。 |  |
| **4** | 质量保证期分（满分2分） | 客观分 | 承诺质量保证期在商务要求基础上延长，每延长1年得1分，满分2分。 |  |
| **5** | 业绩分  （满分6分） | 客观分 | 1.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起至今所投的同类货物项目（核心产品除外），每有一个得 1分，满分4分。 | 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或验收报告的复印件。 |
| 客观分 | 2.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起至今本项目所投核心产品在同类项目中被安装使用，每有一个得1分，满分2分。 | 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或验收报告的复印件。 |
| **6** | 政策性加分（满分2分） | 客观分 | （1）节能产品分（1分）  供应商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每有一项得0.2分，最多得1分。采购内容中的强制产品不加分。  （2）环境标志产品分（1分）  供应商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每有一项得0.2分，最多得1分。 | （1）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列明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产品列表。  （2）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产品查询”及“环境标志产品查询”结果与供应商所提供的投标产品列表进行比对作为评审依据。 |
| **7** | 综合得分 | =1+2+3+4+5+6（各项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 |

4.1偏离认定说明

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为基准，填写响应表，对于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与技术参数不符的，按如下规定：

（1）实质性参数要求提交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没有体现响应表中响应的内容的或未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无效响应。非实质性参数要求提交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没有体现响应表中响应的内容的或未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负偏离。

（2）响应表中响应的内容与证明材料不一致的，以证明材料为准作为评审依据。

（3）同时出现以上两种情况的，按照（1）-（2）顺序认定。

（4）响应表与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比较有漏项的，如为实质性参数漏项，视为未响应；如为非实质性参数漏项，视为负偏离。

（5）一项技术参数有多条小项要求的，必须全部响应。如只响应部分参数，视为漏项。评审时以每一条技术参数为评审依据。

（6）对于区间涵盖值参数，例：电压“测量范围3V-5V”，同时满足下限值更低及上限值更高才视为正偏离，例：响应为“测量范围2V-6V”。如有一端负偏离，不管另一端如何，均视为负偏离，例：响应为“测量范围4V-6V”。

（7）对于区间任意值参数，例“5mm≤间距≤10mm”，若间距响应值为5mm-10mm中任意一个数值（含本数）时为无偏离；超过区间范围视为负偏离；此类参数不存在正偏离。

（8）对于单边任意参数的要求，例“长度≥50cm”，若响应为50 cm及50cm以上任意一个数值，均视为无偏离；若响应小于50cm，视为负偏离。此类参数无正偏离。

（9）对于固定参数，响应与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一致，视为无偏离，其他均视为负偏离，此类参数无正偏离。

（10）如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有特殊要求与上述说明不一致的，以特殊要求为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 采 购 计 划 号

供 应 商（乙方） 项目名称编号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商标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产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元） | 金额  （元）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 ） | | | | | | | | | |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产品检测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等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如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归属的，产权归属为： 甲方

处理方式：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4.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及快递包装应满足《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要求。

5.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6.货物的运输方式： 乙方自定。

7.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由乙方负责 。

8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9.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初步验收合格后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使用时间：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时间；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包装要求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招标文件对包装和快递有具体要求的，必要时可要求乙方出具检测报告。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并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5.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6.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7.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定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8.甲方委托第三方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9.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10.履约验收方案详见附件。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由甲方决定。

**第七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采购需求》中各分标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附件，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质保期：按乙方承诺，但是不得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质保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20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30%的预付款。设备验收合格后，采购人30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70%的货款。

（1）供应商按采购合同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成后或服务完成后，采购人签署项目验收书；

（2）供应商向采购人开具全额发票和验收书向采购人提出付款申请；

（3）票据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发票。一旦发现成交供应商提供虚假发票，除须向采购人补开合法发票外，须赔偿采购人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且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供应商不得提出异议，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供应商承担。

（4）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第十条 税费及发票开具**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 3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剩余支付货款中扣除，剩余支付货款不足以支付的，由乙方另行支付。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定的质量检测机构按照国家标准对货物质量进行验收。货物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履行期限为： 至质保期结束 ；合同履行地点为： 甲方指定广西柳州市内的地点 ；合同履行的方式： 按照本合同约定 。

2．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五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乙方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六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投标承诺书；

4.中标通知书。

**第十七条**本合同一式八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方四份，乙方两份。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  |
| --- | --- |
| 甲方（章） | 乙方（章）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经办人：  年 月 日 | |

**合同附件1**

**履约验收方案**

**1.履约验收工作参加人员**

**1.1履约验收主体单位**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机构

**1.2履约验收参加人员**

采购人代表、委托机构代表、成交供应商代表及采购人邀请的其他人员

**2.履约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3.履约验收地点**

广西柳州市柳石路257号

**4.履约验收方式**

采购人自行验收

**5.履约验收程序**

**5.1成立验收小组**

**5.2量化验收标准**

**5.3组织验收**

**5.4出具验收报告**

**5.5验收结果公告**

**5.6验收资料归档**

采购合同项目完成验收后，采购人整理好验收原始记录、验收书等资料后妥善保管，不得变造、隐匿或者销毁，验收资料保存期为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15年。

**6.履约验收内容**

**6.1商务验收内容**

对采购标的交付的情况、财务和服务要求，包括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包装和运输，售后服务，保险等进行验收。

**6.2技术验收内容**

对采购标的的功能和质量要求，包括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或者服务内容和标准等进行验收。

**7.履约验收标准**

货物（服务）类验收标准：

（1）中标（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或服务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货物或服务技术参数与响应文件中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一致，性能或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否则，以实际货物或服务技术参数与响应文件响应表参数或证明材料比较，按如下情况处理：

①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满足或优于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不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视为供货商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拒收货物，并追究供应商责任，同时报财政部门备案。

②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优于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仅满足并未优于技术参数要求的，视为供货商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拒收货物，并追究供应商责任，同时报财政部门备案。

③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不满足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满足技术参数的要求，以满足技术参数的要求验收。

④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满足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优于技术参数的要求，以满足技术参数的要求验收。

⑤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优于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也优于技术参数的要求，但没有达到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优于的程度，由采购人与供应商协商按是否满足要求验收。

⑥实际货物与响应货物型号不一致的，验收时不论实际是优于还是满足技术参数的要求，采购人均有权终止合同拒收货物。如影响货物或服务的使用、质量、档次及采购人需求的，还可视为供货商违约，追究供应商责任，同时报财政部门备案。

（2）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3）在测试或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或工作正常。

（4）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及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5）货物或服务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6）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7）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成交供应商交付的产品或服务（包括质量、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相关配合事项由成交供应商与制造商协调。

（8）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9）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其他要求及投标文件响应的其他标准。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GXZC20XX-XX-XXXXX-JDZB）的约定，我单位对（XXXX采购项目）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XX公司（填写供应商名称）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验收方式： | | | □自行验收        □委托验收 | | | | |
| 序号 | 名  称 | |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或服务内容、标准） | | 数量 | 金  额 | |
| 1 |  | |  | | 1套 | ¥0.00元 | |
| 合 计 | | | | |  | ¥0.00元 | |
| 合计大写金额：人民币元整 | | | | | | | |
| 实际供货日期 | | 20 年 月 日 | |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 | | 20 年 月 日 |
| 验收具体内容 | | 1.中标人所供货的1套设备的技术性能能满足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  2.中标人对设备的安装调试符合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的要求。  3.中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齐全。  验收过程材料详见验收书附件《验收书附表——商务（服务）验收》以及《验收书附表——技术验收、安全验收》。 | | | | | |
| 验收小组意见 | | 验收结论性意见：同意（不同意）通过项目验收 | | | | | |
|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 | | | | |
|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 | | | | | | |
|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 | | | | | | |
|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采购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 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4份（采购单位1份、供应商1份、采购监督部门备案1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注：有签字、盖章要求的应按要求签字（签章）、盖章（签章）。

1．投标文件封面参考格式（资格证明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若无留空或写“/”）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目录**

**（应有页码）**

**1．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采购人名称）* ：

*（供应商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经营地址）*  。

我*（姓名）* 系*（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也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或其附属机构。

（3）我方承诺在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没有被纳入政府部门或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4）我方及本人承诺在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不良信用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我方提供的声明不实，则自愿承担《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给予的处罚。

（5）我方承诺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我方承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我方提供的声明不实，则接受本次投标作为否决投标的处理，并根据财库〔2016〕125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接受失信联合惩戒。

（7）我方承诺中标后按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如未按时缴纳，贵方可不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并从中扣除代理服务费。

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即供应商是企业则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则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则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则提供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是自然人，则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供应商不是以上所列的法人、组织、自然人的，则提供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3．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对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开标时间为止不足1年的供应商，只需提交开标时间前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按“评审方法及标准” “资格审查表”规定提供）。（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4．依法缴纳税费证明和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供应商成立不足1个月的，无须提供缴纳税费证明及社保缴费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按“评审方法及标准” “资格审查表”规定提供）（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的证明材料（按“评审方法及标准” “资格审查表”规定提供）。**（如招标文件有要求时提供）**

6．满足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的其他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按“评审方法及标准” “资格审查表”“ 供应商应符合的特定资格条件”规定提供）。**（如招标文件有要求时提供）**

6.1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 --- | --- | --- |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注：

1.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6.2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 --- | --- |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注：

1.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7．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如招标文件有要求时提供）**

以转账、电汇形式缴纳的，提供转账、电汇凭证扫描件或复印件（网银可提供截图）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以其他非现金形式缴纳的，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8．符合政府采购政策要求的证明材料。

8.1符合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 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 ，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 ，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日期：

注：（1）如供应商为联合体或分包的，声明函中“项目名称”应填写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具体分包内容。

（2）请根据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参照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如实判断。

8.2监狱企业须提供最新一期《XX省监狱企业产品目录》或其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

8.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下。（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9．供应商认为应当要提交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2．投标文件封面参考格式（商务技术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若无留空或写“/”）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目录**

**（应有页码）**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无授权代表时提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

系 （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授权委托书**（有授权代表时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名称）* ：

我\_\_*（法定代表人姓名）* \_系\_*（供应商名称）* \_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被授权人邮箱：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 相同品牌有效性说明**

相同品牌有效性说明

我公司此次投标的产品（核心产品）制造商为： ，品牌为： 。如我公司投标产品（核心产品）品牌与本次投标的其它供应商的投标产品（核心产品）品牌相同时，我公司愿意接受评审委员会按照评审办法的规定进行相同品牌的响应有效性认定。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商务文件

（本商务文件供应商可自行编写，也可参照下述提纲编写）

**1．对本项目第二章《采购需求》“商务要求”的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可注明所在页码）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注：（1）本表应对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所列商务要求进行响应，并根据响应情况在“偏离说明”栏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偏离”。

（2）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总体要求无需响应。

（3）偏离认定说明详见评审方法及标准。

（4）本表可扩展。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2．售后服务机构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售后服务机构名称 |  | | | | |
| 地址 |  | | | | |
| 注册资本金 |  | 其中：供应商出资比例 | | |  |
| 员工总人数 |  | 其中：技术人员数 | | |  |
| 经营期限 |  | | | | |
| 售后服务协议 |  | | | | |
| 售后服务内容 |  | | | | |
| 工作业绩 |  | | | | |
| 服务承诺 |  | | | | |
| 业务咨询电话 |  | | 传 真 |  | |
| 负责人 |  | | 联系电话 |  |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应提供供应商或其分支机构或其售后服务机构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供应商授权本地服务机构的，须提供授权书或服务协议复印件。

（3）售后服务机构人员应提供名单及学历、职称、社保等证明；装备应提供发票等证明。

**3．售后服务方案（如有，供应商自行编写）**

**4．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填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5．质量保证期过后的优惠条件：供应商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货物或产品的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条件。**

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优惠价格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备品备件、专用耗材名称 | 适用于何种投标货物（产品）名称及规格型号 | 优惠内容 | 优惠单价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6．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7．近年供应商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

**类似成功案例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单位名称 | 产品或项目名称 | 采购  数量 | 单价（元） | 合同总价（元）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未附证明材料的业绩无效，证明材料见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规定

（2）类似项目的定义见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规定。

（3）本表可拓展。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8.按下表填写列入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网站载明的13种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的货物投标产品列表。（采购标的包含时提供）**

信息安全产品货物投标产品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证书编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型号 | 生产企业 | 制造商 | 证书有效期至 | 证书状态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产品名称须写全称。

**9．符合政府采购政策加分条件证明材料。**

9.1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货物清单。**（如有，须提供）**

投标产品中如有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货物，应按下表提供清单。

**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品目 | 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者（制造商） | 证书编号及证书到期日期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注：类别填写节能或环境标志，品目填写编号及产品名称如A02010104台式计算机。

**10. 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1.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了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编号为**（** )的投标，并递交了投标保证金（¥ ），在此我方说明如下：

1．我方承诺，若我单位中标，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按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标准向贵单位支付代理服务费。如我单位未按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贵方可不退还我单位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并从中扣除代理服务费，余款按下列账户退回。

我公司选择第 种方式缴纳代理服务费。

第一种方式：一次性足额缴纳代理服务费。

第二种方式：从投标保证金中抵扣代理服务费，不足部分补交。

2．如我单位投标保证金无法原路返回，请按下表账户信息无息退还。

|  |  |
| --- | --- |
| 收款户名 |  |
| 账 号 |  |
| 开户银行 |  |
| 银行行号 |  |

3．如果我单位未遵守有关招标文件关于投标保证金的规定，贵方可以没收我单位投标保证金。

4. 我单位选择第 种方式作为代理服务费开票类型：

第一种方式：开具收据。

第二种方式：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开票信息如下：1.公司名称 ；2.纳税人识别号 ；

第三种方式：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如下：1.公司名称 ；2.纳税人识别号 ；3.税局登记地址 ；4.税局登记电话 ；5.开户银行 ；6.银行账户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供应商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为保障资金安全，上述账户不能为私人账户。

（2）如因未按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退还或丢失等可能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如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上述所填信息办理代理服务费发票事宜。如所填信息有误导致开票信息错误等可能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如供应商未及时收到退回款项，请与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财务部联系。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财务部联系方式：联系人：吴茜；电话：0771-2821398；传真：0771-2843545。

第二部分 技术文件

（本技术文件供应商可自行编写，也可参照下述提纲编写）

**1．对本项目第二章《项目采购需求》技术要求的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注明章节及条款号） |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可注明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本表应对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所列技术要求进行响应，并根据响应情况在“偏离说明”栏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偏离”。

（2）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总体要求无需响应。

（3）偏离认定说明详见评审方法及标准。

（4）本表可扩展。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2．货物或产品配置清单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或产品  名称 | 品牌或制造商 | 规格型号 | 单位及数量 | 性能及指标 | 产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3．投标货物或产品的质量保证说明**

**4．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

**5．原厂出厂配置表及原厂中文使用说明书。**

**6．技术及项目实施方案。**

**7．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8．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3．投标文件封面参考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若无留空或写“/”）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_*（采购人名称） \_*：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 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签字代表*（授权代表姓名）*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供应商名称）* 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天。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并承诺不分包及转包他人。

（5）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代表姓名

职务：

邮箱：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中医护理、康复护理实训室建设设备**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商标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产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元） | 金额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儿科护理实训室建设设备**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商标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产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元） | 金额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产科护理实训室建设设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急救护理实训室建设设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大写 小写** | | | | | | | | | |
| **交货期：** | | | | | | | | | |

注：本表如与政采云平台不一致的，以政采云平台为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3．过低报价合理性的说明。（如有）**

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报价的，供应商将被要求以书面方式提供说明。为避免在评审现场因未能及时提供说明而导致被评审委员会作为无效投标，供应商自行决定是否直接在此处进行陈述。格式自拟。（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过低报价合理性的审查”）

**4．开标一览表**

**格式详见政采云平台，且仅在政采云平台填写即可。**